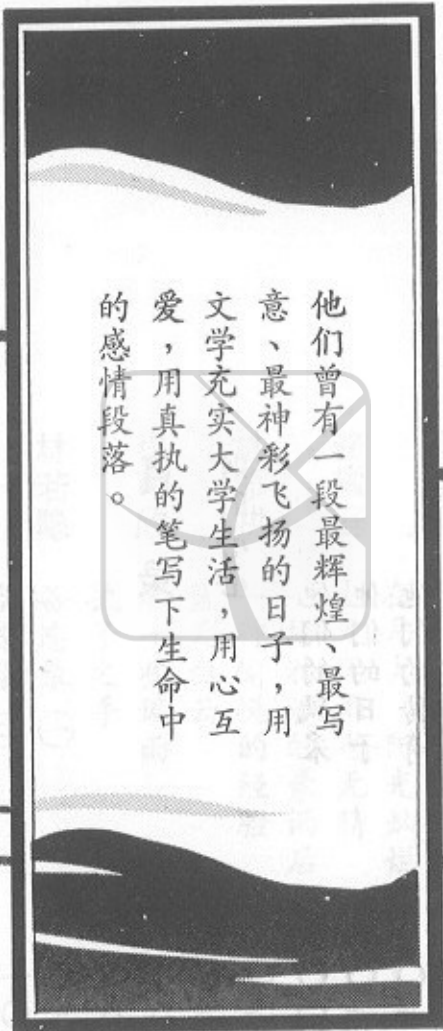


程可欣编

舒卷有余情





他们曾有一段最辉煌、最写
意、最神采飞扬的日子，用
文学充实大学生活，用心互
爱，用真挚的笔写下生命中
的感情段落。



叶叶心心
目 录

他们的风采

他们的日子

他们的传奇

曾经拥有过

繁星空下的倒影

林添拱
张玉怀

天大地大

〇〇〇〇〇
三三三三三
八一六三九

舒卷有余情

陈全兴

医学生手记

在马路，阳光灿烂

〇四九

骆耀庭

也无风雨也无晴

〇六一

一场淋漓的豪雨后

〇六五

林添拱

一种愉悦的经验

〇七二

蓝天白云

〇七八

程可欣

那一些风雨

〇八三

执子之手

〇八九

林若隐

备忘录 ①

〇九四

备忘录 ②

一〇〇

罗丽琴

生命的佳季

一〇五

通讯地址

一〇八

庄松华

风雨之路

一一五

山水有情

一二一

张玉怀

离开秋意的时候

一二五

松枝尚劲，湖水尚深

一三〇

林云龙

采莲记

一三九

病中悟幻情

一四四

朱旭龙

湖边的人和事

一四八

一场恒久的期待

一五一

杨锦龙

颜如玉

一五七

非蝶亦非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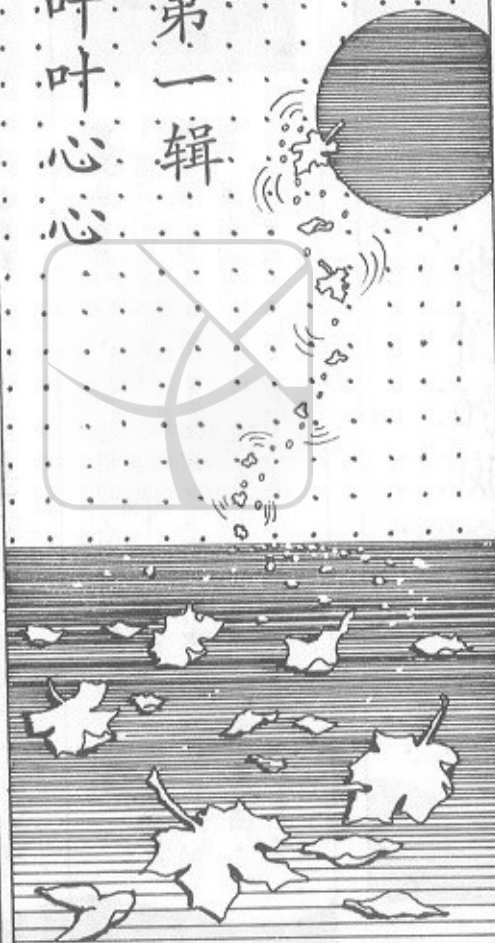
一六〇

程可欣

后记

一六六

第一辑
叶叶心心





陈全兴，笔名凡夜，一九六一年生于槟城。医学系毕业，现于沙巴服务。自言创作以杂文为主，现代诗为副，极短篇为研究，散文为试探。著有单行本《医学生手记》。前后撰写多个专栏，作品颇丰。曾获第一届大专文学奖散文与诗佳作奖，星报日报征文比赛公开组第二名。

骆耀庭，一九六三年生于槟城。工程系毕业，现任职一跨国公司。从文学评论入门，继而写诗和散文。学识极丰，文学修养颇高。创作重质不重量，提倡多写理性散文，对此自有一番抱负。曾获第一届大专文学奖诗奖第二名。

他们的风采



林添拱，曾有笔名林江楫，一九六三年生于吉隆坡文良港，文学系毕业，现为出版社负责人。自中学开始发表诗、散文、文学评论、作家专访和报导文学，之后又写专栏，样样皆精。目前虽不多写，但绝不放弃文学创作。曾获第一届大专文学奖诗与散文第一名。



程可欣，原名程慧婷，一九六四年生于吡叻金宝。中文系毕业，现攻读硕士学位，研究马华现代文学。著有散文集《马大湖边的日子》。散文是她最钟情的文类，更是她的心事情怀；此外也谱曲、唱歌、写专栏，充份显示其才情。曾获第一届大专文学奖散文第三名。



林若隐，原名林慧娟，一九六四年生于吡叻红土坎。理科教育系大四生，现处实习阶段。文学生命以诗为主，专栏散文为副，同时积极参与歌曲创作活动，由静而动，改变颇大。曾获大专文学奖第一届诗奖第三名，第二届散文佳作奖及第三届诗奖第一名。



罗丽琴，曾有笔名徐一翔，一九六四年生于吡叻金宝。中文系毕业，现任教职。以写诗进入文学之门，今转面多写散文。认为写作是一种生活享受；虽不多产，但仍沉醉于文字章节之间，虽是慢步，仍会继续这文学之旅。



庄松华，一九六四年生于槟岛。经济系毕业，现投身银行界。从为女友含含写第一首诗开始，不停创作，诗、散文、小说各有一番天地。曾获大专文学奖第一届散文与诗佳作奖，第二届诗及小说第二名，八八九年孝亲敬老日征文比赛佳作奖，第一届乡青小说奖佳作奖。



张玉怀，笔名怀石濂，一九六三年生于吡叻江沙。法律系毕业，现为执业律师。认为写散文是一分令人迷迷醉醉的工作。偶有从事诗及小说创作。法学是他的工作，文学是他的生活依托，谱曲唱歌是他的日子。曾获大专文学奖第一届小说第二名及第二届小说佳作奖。



林云龙，一九六四年生于雪兰莪加影。中文系毕业，现为该系助教，并修读硕士课程，研究张爱玲小说。创作文类有短篇小说、散文与文学评论，尤喜科幻短篇。认为散文是一种愉悦的经验，写小说却是痛苦的过程；虽然如此，仍甘之如飴。



朱旭龙，一九六四年生于瓜拉丁加奴。文学系毕业，现任杂志社负责人。大学期间多写诗与散文，偶出一两篇小说，不多却精，曾入选为百元小说。其散文抒情中带哲理，对时代社会有一番看法，引人省思。



杨锦龙，一九六四年生于吡叻怡保。理学系毕业，现任研究助理。爱写散文和小说，也喜欢参与本地歌曲创作活动。目前努力于散文创作，希望不久后能写出自己的天空。曾获马大中文系诗歌佳作奖，马大华文学会主办散文比赛佳作奖。



他们的日子

这就是《蕉风》朋友替我们拍的照片。



当初我们讨论举办「文学双周」,后来我们讨论出版《舒卷有余情》



三张利嘴



三位女侠



三个臭皮匠



第一届大专文学奖—集体得奖，部份代表领奖。

毕业了！



他们的传奇

知性感性陈全兴

林添拱

陈全兴是文友会中最强调知性的感性人。

在马大，陈全兴创下了两项记录：

一、第一位出版散文集的医科学生。

二、在繁重的医学课程中，每个月还能发表十篇以上的作品。

全兴是马大文友会的创办人之一，在这个圈子裡，他的年纪最大，我们称他为最凶（兄）的人。

我实在不明白，医学生分秒必争，全兴怎会有时间写作？有一次我去他宿舍突袭检查，他真在写作，他说：「一段书，只背前后一句，中间的文字不肯也写得出。」所以他能读医科，钟爱为病人动手术，分辨血管和神经线。

我第一次见到全兴是在马大，他用凡夜为笔名，喜欢余光中、林璫、亦

舒和贾平凹，最讨厌的作家是杨牧，箇中是非曲直，非文友会的人决不会瞭解。

全兴现在被「充军」去沙巴，隔着一道海洋，仍和一群朋友合股出版《青梳小站系列》。他天天和文学、病人为伍，理想却是社会工作，希望有一天能替华人社会动心脏绕道手术。

这个人在文友聚会时决不甘寂寞，文学上也如此，杂文、现代诗、极短篇、散文样样弄一番。第一届大专文学奖诗、散文佳作奖顺顺利利掉落他手心，大家口服心服。

一步一停骆耀庭

罗丽琴

最初听可欣和若隐提起林添拱和骆耀庭时，并不觉得有何特别。因为，林添拱老早就见过了，至於骆耀庭则甚少看到他的名字，也不知是何方人氏。

终于在一次的文友会上一睹了他的庐山真面目，尽是一派书生相，外形稍瘦，架着一副近视眼镜，不会难看，却有着满腔滔滔不绝的话语。还好他有着一副蛮响亮的嗓子。他经常在文友会上与发言率最高的林云龙展开辩驳，甚至把话题带到文友会之后的夜宵桌上。他往往把要送到口里的食物又放

下，他说话的顿顿继续，做事一步一停几乎成了他的特色。

渐渐的我发现，他不仅满腹经典口若悬河，他对于校园内的活动还蛮积极的。曾经一度被推选为马大华文学会筹委会委员，为马大华文学会催生。此外，由中文系主任办的第一届「文学双周」也是非正式的接纳了他和林添拱的建议。他也经常在校园内的许多研讨会或座谈会上畅谈他的见解，对大学生的恋爱观也具有一套特别的看法。

钻研功课、弄文学、搞活动及谈恋爱之余，这个人的确不简单，而且样样都有斩获。他于八七年以「湘水悠悠」一诗获得第一届大专文学诗奖第二名，又于八八年，以第一级荣誉电子工程师的成绩毕业于马大。八九年的他，在一家跨国公司任高职，不久后将被派往芝加哥。希望国外的四季能激起他的文思，多写几篇作品回来。

林林总总林添拱

林云龙

他现在越来越大智若愚了，一讲到他的「大难不死，人财两得」时，他就憨憨的笑，一脸清纯无辜的样子。其实他倒是没经过什么大难，不过赢得才女心，才子佳人式的蜜里调油，看得人黯然神伤兼眼红，这家伙这么好福气？

福气当然是修来的，手挥目送，诗、散文、文学评论、专访写了一篇又一

篇，是繆思钟爱的孩子，结果大专文学奖的半壁江山就送给了他，诗与散文奖的冠军，由于是第一届，更显得珍贵。

有了福气，志向自然不小，读中学时就已经在搞出版社，到了大学时「变本加厉」，创办了「文采出版社」，替年青写作者策划出书，俨然小老板一个。他的「面懵心精」大概就是那个时候修炼出来的。毕业之后，更加积极做生意，又是经理，又是社长，年青有为，人越发地大智若愚，笑容越发地懵懵了。

这人虽然面懵心精，难得的却是心胸宽大，文学讨论过后的宵夜，就是文友会天南地北的大辩论，诸子争鸣，百无禁忌。这人十次有九次居于下风，被人抢白亦无愠色，一味纯纯的笑，取笑他才子佳人式的爱情时，还在笑，越笑越「天真无邪」——暗藏杀机？当然没有！如果有的话，我焉有命至今日？

行云流水程可欣

张玉怀

她在马大中文系念文学，很巧小纤细的一个小女子。会写很美丽的散文、唱歌、作曲。细细的嗓音、细细的心事和情怀，在歌中、在词里，或在字里行间，显现一分柔柔的美。

程可欣，一个很温雅的名字。

不要看她个子小小，在中文系却是个举足轻重的人物。创办并且一连两届担任「文学双周」的筹委会主席。在第一届「诗的约会」中尚抱了大吉打和若隐上台轻轻柔柔的钢琴唱歌，都是诗的语言，语言的音乐。然而她常常唱歌，不常写诗，却在散文中体现一分情怀，是少女那种飘逸的怀思，溶入马大的情景景象，和人物。

我想她是幸福的。在文学中她寻到自己的王国，在马大城她认识了文友会，尤其是捷足先登的添拱，从此被宠得厉害。

她的散文技巧不落痕迹，文字行云流水，文章中显出真情，清新感人。以「毋忘我」一文在第一届全国大专文学奖中荣获散文第三名。著有《马大湖边的日子》散文集，总算了一桩小小的心愿。如果你看那封面，一片青绿色，有湖、几棵树和一辆脚踏车，是不是她和他所追求的一种淡泊的生活呢？

目前在马大攻读硕士，论文有关「马华现代文学」。理想呢？「要成为一个作家，一生一世都写文章。」

若隐若现林若隐

杨锦龙

一头及肩秀发（听说要剪了），常常披着一件宽宽松松的套头毛衣，走路来甩甩打打，那是诗人林若隐。

我是不太看得懂现代诗的，现在居然执笔写起诗人来了。

念高中时就听过若隐的名字，真正认识她还是参加文友会之后。对于初窥文学堂奥的作者如我，她是相当鼓励的；每逢我把自己的习作拿给她看，她总会细心阅读，然后多半但笑不语，有时也会慷慨地择其优者而赞之。时不时她还会借我一两本书，不管是小说、散文或评论都令我受益不浅。

除了写诗、看书、做试验（若隐是马大理科生），她还积极地参与本地歌曲创作的活动，而且态度认真，比方说上次激荡工作坊主办「我们的歌」，我因好玩参加做招待，本是有如小孩子玩堆积木，开始时兴致勃勃，但不高兴时也会把堆得华美的楼房一推，拍拍手头也不回地走开。但发表会当晚，见若隐忙这忙那，认真严肃地吩咐我该如何如何，吓得我这「老顽童」暗地里咋咋舌头，正经八百地做事去了。

谈诗人到底得提提他们的诗，好多朋友都说若隐的近作有几首是好得可以拿来送酒的。我却是每每看到像「柴房里锁的／有时是命，有时是月光」或「我怎能解释我的等待／正如一面国旗等待风起」这样的句子就会感到惆怅，恨不得能抛却所有俗务琐事，回家自修去了。其实，再三思量，这种惆怅也是必然，正有如我此时无法完美地替诗人勾出一幅完美的画像一般同属必然而非偶然。

安然闲静罗丽琴

林若隐

回头算算，可欣、丽琴和我，从小学中学大学一路行来，居然也扬扬十五年了。一生人大约没有多少个十五年行行相左右，十五年的纠纠缠缠，以后搬进小说却也不过一段清淡踪影。

丽琴这个人，实在不像我不像可欣。可欣人小小，但霸气得很，常是小头头一个。我是一贯的写诗，有时也强词夺理。丽琴却安份得叫人生气。她不霸气，也不强词夺理，别人争争吵吵个没完时，她安然在一旁，置身局外吗也不全是，只是废话不说。文友会四年来风风雨雨，她一直身在其中，也在其外，大约看得最清楚了。

三个女生，可欣向来被人宠惯，我爱玩，丽琴却是玛法达全集里的马诺林，总是最踏实地在。写作亦是如此。丽琴的作品总是难得一见，不是因为难产，而是她连写文章也不要花巧。可欣可以少女情怀写成一本书，我也猫和老鼠的写我的诗，丽琴向来不受刺激，也不受威胁，依然故我，安安逸逸的实行她的文学慢步。

事实如此，兔和乌龟何必相竞走？相竞走又何能分胜负？幸好，十五年——左右左右一路行来，没落了个三人一个模型，可欣肯定不会永远少女情怀，我的部份省下以后突围，丽琴呢？我的老同学老朋友，你何妨也偶尔三步一跳？

庄重有秩庄松华

陈全兴

我其实并不太认识他的，我是说以前，虽然我们都是在同一个地区长大的人。然而，那种地方龙蛇混杂，要求上进是不可以参太多朋友的。主要是我大妹，放着最好的哥哥不请教，反而去向他学习数学。这才让我刮目相看。原来他也是功课极好，又喜欢文学的同类人。

然而，他愿不愿意承认我在他写作过程中给予相当程度的影响呢？我和二弟在十七八岁就已懂得收集全国报章杂志副刊版名字与地址，记录寄出与发表日期，以及收集资料与整理论文的做法，肯定给他很大的启示和激励。但他却肯定的比我们更有耐力，更加踏实，也当然更有成就。我是指文学创作方面。

当我已近乎苟且偷生（哈哈）的在喘息，他却越来越吐气扬眉了。从散文、诗歌，到今天的大事生产小说，从只着重写实内容，懂得兼顾技巧与表现手法，他的转变是逐渐的，但进步却是显著的。《青梳》同人常说他诗的风格很像我，却其实是他看过我珍藏的诗集，又一起共同作过几首诗，互相影响，那是肯定的。然而，他在极短篇创作方面的努力，却又比我这小有研究的人，来得更实际，也更多样化。

我实在不知道这在银行算钞票的廿四岁经济学士，会对文学坚持多久，

但我相信不管选择那一个方向，他都必定勇敢而充满信心的向前迈进。
不然，我这做大舅的可下不了台啦。

天大地大张玉怀

朱旭龙

我并不知道他会写文章的。那时候我在大二，课余参加校外的青年团体活动，第一次见他是在八打灵青运的县会所，他是青运歌咏组的组员，拿着一把吉他和组员们又弹又唱的，而且还不时发表他的「高见」，我在他的旁边静静听他讲话兼指挥兼唱歌，他转回头看见我们时连招呼都不打一个，心想这个家伙，白白肥肥胖胖的，又有什么好神气！

然后一位文友告诉我，他是念法律的，平时很爱创作，写了好多小说，是马大文友会的一份子。过后我加入了文友会，慢慢地就和他混得很熟了。他平时爱读张爱玲和白先勇的小说，也写了好多篇小说，有几篇还得奖。他说写小说是理性的探索人生。

这位法学系的文友，在大学三年级的假期中独自飞到澳洲去，他说是为了思考而去的。返马后却带回好多篇散文，越写越好，好多文友都说他的散文越来越进步了。他说写散文写得很轻松，又实际，同时也较个人。

他说过，写完一篇散文的那个晚上，他会睡得很甜，很轻松。我认为他

似乎中了散文毒。他却立志要做一名散文家。

张玉怀，这位来自吡叻江沙的文友，去年毕业后就在一间律师楼实习，今年五月初已是一名合格的律师了。法律是理性的，文学是感性的，他说，人生应该平衡一点。

迎风奔跑林云龙

杨锦龙

总是一到傍晚，许是一洗蓝天，许是微微有雨，假如你在八打灵十七区豪华戏院附近的柏油路看见一个迎风奔跑的男人，那可能就是既爱好文学也喜欢运动的云龙。

云龙爱写小说及朗诵诗歌。他的小说我暂时还无缘拜读，但曾听他朗诵诗人杨牧的「招魂」，是一种非常吃惊的经验。

马大文友会虽有各系「好汉侠女」云集，却多半是中文系学生，云龙是其一。我常以此为理由（如果那能算是理由的话），每逢写完一篇习作，总拿给他做改正错字或填充游戏。他倒也来者不拒，胜任有余。

深觉得云龙颇相信「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这句话。因为，常在交谈时，他总习以为常地引经据典，而且句子时不时以「根据心理学或理论上……」开头。当然，他更懂得「尽信书不如无书」的说法，但他对此语的见解是尽信一本书不如多翻几本书，於是常常三更梦书当枕。

云龙、玉怀与我都相当爱读张爱玲的小说，因此当三个凑在一起又无话题时，就会有一人带头说：「每个男人的生命中也许多都有过两个女人。」另一个道：「一个是红玫瑰，一个是白玫瑰。」再另一个接下去：「红的是墙上……」

侠骨柔情朱旭龙

庄松华

我是在大学第二年时才开始认识旭龙的。他来自文学院，主修经济，所以每一天至少有两三节到经济讲堂来听讲。我们是大学里的拍档，时常一起上讲、聊天，考试时每晚都到校园去一边读书一边聊天，然后到第七宿舍宵夜，午夜才回。

从外表看来，他是一个很随和的人，一件OOT恤，一个马大新生拿的文件夹，一副斯文的眼镜，这就是他的形象。然而私底下，他还藏有一股义气，每当朋友有难，他一定帮忙，此外，他对人也非常温柔，侠骨柔情，像武侠小说中的人物。

第二年时他就开始参加我们的文友活动，时常跟我们这几个文学狂热者如全兴、添拱、耀庭、云龙、可欣、若隐等人闹到三更半夜，甚至通宵。我才知道原来他对文学也有浓厚的兴趣。中学时代他就开始喜爱文学创作，写了许多散文和诗，一直到今天，甚至以后，他说他对文学的爱好永不改变，

他说他对诗的执着有增无减。但是自从毕业之后。他继续和添拱从事文采出版社的出版工作，忙得整个人团团转，每次打电话给他都是三言两语就草草挂断了，我们一直没有机会像以前那样逍遥自在，无拘无束，天南地北。如今每个文友都出来工作了，忙，就是写不出作品来的最佳藉口。我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才有时间提笔写诗。那天他在电话里告诉我他开始写诗了，让我们拭目以待，希望他不要空许诺言。

我行我素杨锦龙

程可欣

他最近剃了个陆军装，问添拱觉得如何，结果得到的答案是：「比较善良了。」其实他是绝对善良的，只是一张嘴得理不饶人，牙尖嘴利像足张爱玲。这顶着「红毛丹头」的张爱玲迷，仍保持了书生模样，以及一身艺术气质。他的装扮是文友会众男生中最有格的，十分接近《玫瑰的故事》中的家明，只是他叫杨锦龙。

第一次读锦龙的稿，竟是意料之外的好，只是字里行间流露了张爱玲的影子。如今经过一年多的改进，他已从张的影子中走出来，完完全全的独立了。他的散文越写越好，渐渐找到了自己的创作方向，也发挥了本身的才情。他有时会用同一题材写两篇散文，还蛮有理的说：「就像剩下的布碎拿来做枕头袋一样。」只是不知道哪一篇是他的枕头袋？

锦龙走入文友会，可说是走对了路。除了如他所说的：那是我创作上的转折点，他也找到了志同道合的人，那就是云龙和玉怀。这三个人除了爱写小说，也爱顶嘴，有时更妙语如珠，为文友会增加不少笑声。文友会的十个元老向心力极强，不免被人指为小圈子主义。但锦龙却那么轻易自然的走了进来，并且乐在其中，真谢谢他以行动为我们辟了谣。

目前在马大当助理的锦龙，仍努力创作，同时也唱歌写词，锋芒渐露。以前他一直提起张爱玲的名言：「出名要趁早」，一直想出书。如今真的出书了，希望也能出名。留名文学史，是每个有心作者的大志愿，我们尽力而为。

曾经拥有过

——文友会大事记

一、第一届大专文学奖，文友会成员收获丰富，一共囊括大小十个奖，其中六个为主奖。

二、激发起马大中文系第一届文学双周，成为中文系学生的常年活动。

三、分别在南洋商报、星洲日报、通报出版过四次作品特辑，提倡校园文学。

四、在十七区露天茶座通宵写诗。

五、文友会最激烈的文学大论战——是诗非诗、好诗坏诗。大家各展所学，也收获最丰。

六、个人著作面世：陈全兴的《医学生手记》
《》，程可欣的《马大湖边的日子》，反
应堪称空前。

七、各奔前程。十一人分成：一个医生，一个
个律师，两个研究生，两个经理，一个
助教，一个资讯管理员，一个教师，一
个银行行政人员，一个尚在马大苦读。

繁星空下的倒影

林添拱

这一次我们是谈杨牧，在耀庭的家，小小的厅堂竟然坐了十多个人，围成一个圆圈，圈内放了几本杨牧的诗集，有《杨牧诗集》，《海岸七叠》，《禁忌的游戏》等，是若隐带来的，因为这次轮到她主讲。这不是严肃的座谈会，而是轻松的聚会，我们并不要求达到一个统一的结论，我们容许有不同的意见，有时候离题了，我们也不急切的把话题拉回来，就让它离了下去。十多人中，也不是每个人都喜欢杨牧，或者读过杨牧的诗，但这个晚上大家都过得很愉快。像这样愉快的聚会，我们每两个星期都会有一次。

十多个爱好文学的青年聚在一起，总会把文风燃得更加炽热。这不是一个结社的故事，我们把这样的集会称为「马大文友会」。

刚进大学的时候，觉得马大很大，学院和学院之间的距离又远，不同学院不同系的学生只能是擦身而过，彼此是互不认识的陌生人。「我有个愿望

，希望能把马大内的写作者聚起来，不一定要组织，但能使大家有个交流的机会。」第一次见到耀庭时他这么说。那是在可斯和天带的生日会。在十七区他们住的小楼上，挤了許多人，大部份都是在报馆的朋友。耀庭和全兴（凡夜）是很久的朋友了，我是刚认识的。「好吧，那我们回去把这些人的找出来。」我毫不思索的说。就这样三个人在一旁商议定了，考完期考之后就赶快进行。我们的交谈并没有惊动任何人。这只是生日会中一段不算深的小小交谈。那已是两年前的事了。

之后，我们都不再见过面，忙着读书与考试；耀庭在湖边的工程学院读他的书，全兴在校园的另一个角落做他的医学实验。考完试，文学院的文学广场又再热闹起来，我们找来了燕何、庆芬（亚云）和国忠，决定了用非正式的方式聚会，名称用「马大文友会」仿佛是理所当然的事。后来育华也加进来了，有些人不知道是在那一个系那一个角落，找不到，连络不到，也就算了。本来以为会有很多人的，结果十个也不到，但我们一样尝试要热闹起来，想了许多主意，一下子就到了第三学期，第一次聚会却成了这年的最后一次聚会，因为大家又再忙考试，一下子每个人都失去了踪影。只是大家比较熟络了，都不禁在想：明年吧！明年会有很多人要进来。

果然真的新进来了很多人。以前我们借用十九区青运的会所聚会，这次我们有了「鸿雁楼」，在加星山下，聚会起来也就方便多了。第一次聚会便来了不少人，有天狼星的程可欣、林若隐、徐一翔；天蝎星的松华，作协讲习班的郭莲花与唐翠芳，还有莉莉、丽芬和大三的运才。人多了，我们就订下说每两个星期正式聚会一次。开始时在「鸿雁楼」，后来次数多了，偶尔也会改在别的地方。我们的聚会都是很轻松的，来不来都可以，但每次都来了很多人，总是把「鸿雁楼」挤得满满。

有一次我们限定每个人必须交出最少一篇新作，让大家来评。结果反应奇好，诗、散文、小说都收到了，每一篇都不写上姓名，避免影响到批评的客观性，最后大家毫不客气的加以批评，作者可以站出来为自己辩护。这种训练式的聚会大家觉得很新鲜。不过，像这种严肃的形式我们很少有。有一次，大战一番之后有人提议说要去吃宵夜，午夜十二时，我们从加星山下出发，一路寻到JALAN BUKIT，又再转到十七区，找了三、四个地方，总算找到还未收档的熟食摊。凌晨一时，我们在星空下谈天，主题并不一定是文学，一颗圆圆澄澄的月亮就在我们头上，看我们毫不顾虑的说笑。松华触景而说了句：月亮就像我们的桌子那样圆，把景、物、人都牵连在一起了。

是个充沛饱满的句子。而过后可欣也写了一篇散文「凌晨一时出发」。像这样的夜，清风和明月，总是特别迷人，让人丝毫不感觉到寒冷。这次过后，大家都爱上了宵夜。每次聚会过后宵夜已成了习惯，文学座谈之后，让大家把满腹文思化成明月清风。

有一次日本电影节，我们改换聚会方式，到马大试验剧场看日本武士片。那天晚上下了场小雨，到来的人不多，只有可欣、若隐、一翔、耀庭、全兴、松华和石钧，我们原想在看完电影后来个影评会，但电影发热友钟石钧却有事匆匆离去，少了他，我们已是溃不成军，只好到十七区露天茶座不着边际的谈电影和文学，然后谈到《夏济安日记》。这本书曾在我们这个圈子内流行起来，一位金宝女孩就曾读得咬牙切齿。十二时过后，我们移到另一间茶室外的石凳上，继续夏济安的感情世界。凌晨两点了，大家一点倦意也没有，都不想离去。七个人，加上后来加入的可斯，围坐在石桌旁，想把整个黑夜谈完。下弦月微微偏西，树影筛在石桌上，偶尔一两声狗吠声传来，有一点冷了。凌晨三时，有人说不回去了，就坐到天亮吧！文学和文人都快谈完了，露也更深，更重了。全兴一时兴起，在纸上写了两行诗，我们就在十七区阒寂的凌晨一行行地接起诗来。石桌旁的八个人都对诗有着浓厚的兴

趣，想一回接一行，一首新诗终于在天刚刚亮起时完成了。

这样的聚会很少有。我们也谈过马华文坛年轻作者的表现，谈散文创作。文友会并没有正式的会员，也没有固定的负责人，我们只有聚会，每次聚会后便定下另一次聚会的日期与时间，只要有兴趣，谁都可以来，都可以成为会员。除了马大内的学生之外，偶尔我们也允许外面的人来和我们一起谈文学，一年下来，廖雁平、钟可斯、曲梵之、陆之峻、林惠芹都来过了。

去年年尾，中文系学生办了一次「文学双周」，邀来了陈振华、傅承得、陈强华来讲文艺副刊。中午在讲堂内听他们演讲，过后，大家意犹未尽，再邀他们晚上到「鸿雁楼」来一次紧急聚会。当晚陈应德老师也来了，这是我们这些年来难得的一次盛会，虽然如此，但大家越显得拘谨了，变得陌生起来。后来改成自由谈，兴致才高起，一直到深夜。这样的交流，比起中午的讲座，要让人更感觉到亲切。

当时我们还在《星洲日报》的「星城」版推出『一扇窗外风景——马大学生作品展』特辑，过后大家把稿费捐出来办个慰劳会，就在莲花住的组屋楼上，幕前幕后的人几乎都到齐了。这一次聚会我们不谈文学，而是从「文学双周」出发。可欣和若隐也唱了些歌，云龙一时兴起逐一的替大家看相。

在露台望下去，八打灵一排排街灯孤寂地亮着，对面组屋的窗一扇挨一扇地暗了下来，只有我们，想把夜留住。

第三学期石钩要到檳城实习，临走前我们有个聚会，要他主持，以文学替他饯行。刚好碰上徐一翔的生日，可欣和若隐悄悄的买了蛋糕，在座谈会过后一起庆祝，上半夜我们谈散文，下半夜谈理想。文学和理想終於碰在一起了。

文学和理想本来就不应分开的。每次聚会前后，电单车在大学路上飞驰，车灯迅速刷亮路面的时候，我总是想，我们的聚会会持续到什么时候呢？文友会是不可能注册的，不能正式召会员，不能宣传。许多年后，在马大湖边，也应该会有一群青年，用文学把彼此联系起来。那时繁星空下，倒影也变得更美丽了。

一九八六年四月

天大地大

张玉怀

是这样子开始的：前面有两段梯级，一级一级上去就是长廊。两边有些圆柱子，亭亭的立着，再出去左边便是参天的古树，有时有风经过，叶子便飘飞下来，落在长廊里。远远听到有人在练唱歌，从讲堂礼堂中流泄出来，好像一个重大且有气氛的时节悄悄的降临了，在风中。

我记得拿着一些书籍，好像有一两本杨枚或张爱玲的小说散文或诗卷，走在像走也走不完的长廊，歌声唱着在礼堂里酒醉般泻出来，那般心绪是满满的。当我上了梯级一走进礼堂去，见到舞台上有人在练唱。台幕上已经贴好了一幅那般慑人的图案：是一株气势非凡的老榿，伸展着枝桠，美感很容易被几只飞掠过去的雁子衬托出来。文友会的人都三三两两聚在听台上，笑谈着一些话题，好像与文学都脱不了关系。这次「文学双周」，有好几位文友都兴致雅雅参加。好像可欣与若隐，各唱了「格律」和「驶出城的车子」

，现代诗的语言，在音乐琴声铮铮中却有着那么另一番风味的跳跃，与我们常谈论的诗语言伸缩及跳跃性全然是两种又像一种两分的情味。云龙后来朗余光中的森林之死，然后「诗的约会」便诗启诗谢了。

之后大家互相道贺。那时文友会人数很齐全，便聚在听台上坐在椅子或写字长台上，「蕉风月刊」的朋友替我们拍一两张照，镁光一两闪，时间与人脸便摄在一块，凝固在时间永恒的空间。我记得有人戏言说若果文友会出名了，照片要登在「蕉风」，下边便有左一或右一是谁，后排又是谁的。几年后，任谁也没有想到那张被戏谑的照片可能考虑被收录在「马大文友会特辑」里。

其实我们都是尝试通过文学，通过神奇的方块文字，把我们对她美丽的感遇体现出来。所以我们对她的一份感情是很自然的，就好像琼瑶小说中秦汉必定遇上林青霞，那般不可厚非。

在文友会最颠峰时期，每两个星期便有一次文学大论。有时有关诗的创作，是诗非诗，张爱玲的小说、张系国的科幻小说、杨牧的散文，我们便爱辩谈着为什么那是被认为好的或坏的。有的贬得很刻薄，有的极力替作者力挽澜狂，辩得那般狂然的，却又显得那般轻松，好像文学在我们口中就是我

们的语言，经过感情的薰化，出来的便是真切的感觉和纤纤绊绊的情愫。

那种感觉着实是美丽的。是的，我们都一直真切的相信，走入文学的长廊，便是走进了那种永恒狂美的意境。好像走进诗，在新诗中想起我们的唐诗宋词，在散文中寻找文字的震撼力，像杨牧的「岸上风云如此，海面必有大雨」般要人感叹如斯了不起的一句话，写来那般不经心，却要叫人看到那种匠心和实力，实要着迷了。

所以我们也写。刚刚好每个人要进入疯狂时期时理大华文学会举办「大专第一届文学奖」。大家便在文友会后去宵夜，在露天茶座要了一壶浓浓的茉莉花，便开始说参赛作品写到那一个阶段，或者说谁要写那一种文题，后来真的差不多每个人都有作品交上去，半年后都各自大大小小的得了主奖或副奖。

在得奖后我们之间的感情好像突然间彼此紊得更密了。好像大家都得到了认可，得到文学的体现与倾吐的对象，得到了生命中会在一起激夜与你谈说文学与共勉共浸在她浩瀚的洪流中，是真的投入下去了。我记得那次后我们到添拱那庆祝。之前我们谈张系国的「星云组曲」。云龙说「倾城之恋」，张爱玲一写，张系国另一写，别有一番风味。我想，我们也不是与文学深

深谈着恋爱，好像张爱玲在「半生缘」中写世钧与曼桢的恋情，写得那般浪漫却又那般含蓄，是现在已经很少有的恋情了。我想我们与文学的恋情，很豪放且难得的，在这个地方，在马大。

是的，我们的相遇就在马大，在斑荅谷，一个美丽的温床与深谷。一个你走进 P.J. GATE 后两边排立丛林迎风飘摇着。也记不起多少次了我们以 K.L. GATE 为聚会点，然后转移阵地到「紫藤」喝茶，看林海音的「城南旧事」，过后便争得面红耳赤，说那是一部小说或散文。

有时我们乐于往牛角尖中钻，却从中似乎领悟许多我们的无知。文友会中大多爱诗，若隐诗写得最有气势，耀庭的诗重质不重量，有时也爱写诗评，添拱最敬仰杨牧的诗，本身写诗功力不凡，全兴因为某些不可告人的原因一直排斥杨牧的诗，私底下却偷偷看偷偷惊叹，近來尚写了几首有感情的组诗，可欣虽不再写诗而沉迷於散文中，但之前在「蕉风」写过一些短诗，诗情独具一格，丽琴之前也在「蕉风」写短诗，一向来都是平平稳稳中显露出一份飘逸，旭龙也写诗，偶而词句中有令人惊喜之处。云龙和锦龙只狂然的看诗和沉迷的谈诗论诗。至於我呢，偶而看诗，偶而写诗，却也狂然掉落在那种迷离的意境里，不能自拔。

诚如性格使然，我们太爱通过激烈讨论中找寻文学真正的意义，在我们心目中的一次印象中最深刻的，是在十七区，可欣生日，耀庭讲诗。他选了几首散文味道很浓的诗作讨论。有人以为它们并非诗，只是分行文字，便引发了一场不同凡响的争论，似模似样。

那些都是旧事了，在这座以东的城阙里。八打灵再也是我们活动的主要范围。一次在十四区，我们的旧居，我邀了全部对文友会向心力很强的文友来弄中餐。我们在再也超级市场前面集聚，然后几个人分头去物色菜肉，然后浩浩荡荡去我的旧居。

我的旧居有蛮高的阶级，上上下下铺了一些干枯相思叶子和卷豆，一级两级踏着上去，我们讲话嬉戏的声音早把脆裂的声音浪盖下去。弄中餐的时候大家也快乐的说笑谈话。有人切红萝卜，有人洗鱼肚切猪肝，等一切都就绪了便把有关的倒入红锅里，哗啦啦的炒将起来，加油加酱，就像我们的文友会，评一首诗，加油加酱，浮游在哗啦啦浪吞的声响中，那一分喜愉，快要昏了头。一切可以上桌了，大家围坐在地上，用餐。餐用完了休息一会儿，我以谊主之情讲张爱玲的小说，讲到一半耀庭冒雨到来。晚上雨停了，我们骑了西卡，穿过风穿过林子到坡底去，看了一场西片子，看完西片子回去

十七区，又肆意的大刀阔斧吃喝一番。那时候的话题是「爱情是理性或感性的」，是全兴最喜爱提起的题材。他总是敌不过我们「性感」一派，那般豪迈，那般不知天高地厚，至到夜深沉沉下去，我们讲文学的话题却又不知如何开始起来。

总是那样的，我们在夜很深了爱以沉沉的嗓子谈文学。好像文学在黑暗的夜空下，让星星闪闪的托出一份洋溢的神秘，是如斯的深邃广柔，而我们能谈的只是「沧海一粟」，却已经获那么丰富的悦愉与迷恋。

记得有一次我们在SSS吃晚餐，座上尚有孙彦庄、允秀、碧华等。之后本来想去逛夜市，后来雨水骤然哗啦啦滴落下来，大家便作鸟兽散。我载云龙回去十七区，在门外耀庭与若隐等候着。那时气候凉快，雨老早一下便停了。耀庭建议到处散步去。我找位子放好车子便凑上去，四个人在夜灯下漫步走着，轻声谈着夏济安、谈马大华文学会、谈温任平、方娥真、梅淑贞等人，不知不觉把整个十七区住宅区都走完了。后来回到中心，在家乡鸡餐馆外边缘围坐一块，那时夜已经很深很深了。记得若隐说：「曾经一整天脑子里只想着文学里某个问题，是很好的经历。」那个晚上我们真的只绕着文学的大厅堂，谈着谈着，一直到凌晨三时才把厅门关起来。那是一扇矗高

而大的门，把瑰宝关在里面，再打开时便享之不尽，爱不释手。

时间不知不觉忙碌的过去。长假回来，大家心里有愿望要把文友会传下去，因为大多数的文友都已是大学最后一年了。我们号召了不少一年级的新生，为了不想把文友会弄得太理论化，第一次聚会由我主持「音乐与文学」，用音乐把文学牵连起来，讲音乐。大调、小调的效果与文学某些技巧的效果。当晚出席的计有淑贞、迹晨、玉芳、张光达、张嫦好等。后来的文友会都设法邀新文友，却不很成功。间中我们也举行例常聚会，由丽琴（徐一翔）主持散文，评过吴缓慕及吴想想的散文。过后由松华讲「专栏文字及杂文」，邀了钟可斯给一些意见。第一学期完毕之前「文友会特辑」在「南洋文艺」刊登。有锦龙的小说。旭龙写文友会里「不文人相轻」的现象，松华写了一篇散文，据他说是那时最满意的一篇散文。

那一年试图号召新文友的「使命」，除了成功的号召锦龙溶入我们圈子之外，可说是全军复没。所以文友会都意兴阑珊了，开始质疑「是不是很重要要传下去呢？再说我们也只不过是一群朋友，说得不好听是乌合之众。」

那一年我们反而热衷於外面的活动。我们替华文学会主持「文学座谈会」，由可欣主讲散文、云龙主讲科幻小说、若隐主讲诗、耀庭讲杨牧的「秋

探」，都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除外我们还去「紫藤」参加傅承得主持的「散文朗诵会」。会上可欣朗诵几篇她刚出版的「马大湖边的日子」的作品。松华也朗诵几篇散文。若隐和我上台客串一篇散文，那已是第二学期的事情了。

到了第三学期，考试近了，大家聚了最后一次便各忙功课去，到了考试，好像也匆匆聚了一次，便依依不舍似的散了。我一直不能接受文友会到了「末期」的事实。毕业后我们尚尝试聚在一起，虽然全兴已经回去槟岛，松华去了怡保，剩下的偶而见见面吃吃晚餐，文友会的生活似乎平静了下来。像一湖水，只偶而有人掷了小石子一颗，让一圈涟漪轻轻的荡漾出去。

至到毕业典礼到了，我们约了在大学屋前面见面，毕业的文友有云龙、可欣、旭龙、松华、锦龙、耀庭和我。我们一同添拱、允秀、莲花等到处去拍照。我们在大学屋山顶上，面对着阳光将四方帽子奋然的抛在空中，友人替我们捕捉这些片段。然后在东姑礼堂前面，我们将文凭筒连成一条横线，将右脚都伸向左方，灿烂的任意的笑着，添拱将这一幕昏了头的文友摄入永恒的记忆中。

晚上我们下坡到龙城去，之前先去大人餐厅吃晚餐，我们谑言云龙已月

入千元，故强迫他请客。然后我们去龙城，要了两大瓶的啤酒，有人在唱歌。我们却讨论文友会特辑。那时候人数并不十分齐全。全兴那时已飞去沙巴、耀庭去新加坡、松华去怡保、丽琴在士拉央。剩下的是尚在大四的若隐，做助教和念硕士的云龙。锦龙也念硕士。其他的像丽琴、可欣都在执教；添拱与旭龙在搞出版业，我在律师楼实习。那个晚上我们尽情的喝酒，好像文友会到了末期，大家都要散了，於是大家CHEERS，一杯黄汤灌下肠肚里，便有一股浓浓的豪情迈意升华，然后就散了。

我尚记得那个下午，我们拍完照吃了午餐后，添拱提议出版「马大文友会特辑」。大家附议，兴兴头头的，然后马上匆匆赶去中文系，到云龙的办公室，深谈细则。可欣想到了「舒卷有余情」这个题目。那个时候，我有事在身便提早离队，下梯级时尚听见他们热烈的讨论。我心情复杂，故意绕去文学广场，走去长廊，看见午后阳光已黯，风过叶子纷纷飞下来，降在走廊，像降也降不完。一阶一阶走回下去，我想起文友会的一切一切，像走过几个世纪，像经过一场很感情化的洗礼薰化，终於走到长廊尽头，外边苍穹明朗一片，我抬头仰望，心中震撼呵，天大地大，恍如隔世。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廿七日

第二辑

舒卷有余情



医学生手记

陈全兴

1

周期性的乡愁来潮以后，他开始想起很久，很久都没有回家了。家在绿岛，岛上的翠绿与蔚蓝，纯朴的风味，慢节奏的生活，独特的乡音，形形色色的建筑物、街道、庙宇、游览胜地，以及那一片沿海的沙滩，都是他极为惦念的。如今，除了岛上的一间屋，屋里的一群人及他们熟悉的声音，其他久远的记忆就只留下一片迷蒙的印象吧了。除了苍白的白与血红的红，对他颜色，细胞们已近乎陌生，再也无法挑起任何激情，甚至於淡淡惊喜的感觉，也是飘渺不定的。正如那些麻木不仁的患者，长年累月已把血红与苍白的医院当成家，躺着，躺着，只能静静的躺着，看时间溜走，看日子重复，看一切顺着秩序与系统，匆匆而来，匆匆而去。他们已经忘记了窗外还依然缤纷七彩的世界，还生气活泼的种植物，就如遗忘了什么叫乡愁，什么叫回家。

也许，几百哩的颠簸只是匆匆；也许，波动的除了躯体，还有心，这衡量气候的温度计，总是冷暖自知。还有智慧，这学问与知识的最大根据，必须被压缩、捶扁、拉长与磨利，才能有实际用途。而往最偏僻最落后的乡村部落倾注他的心与智慧。他想，挑战他的不只是如何去面对贫穷与无知，还有那脆弱与起伏的斗志、情绪及信念。

在时间与空间的交叉点上，绵绵不绝，纷纷坠落，那沈重的足音，踏响了，唉，一个紧接一个的忙碌且烦忧的日子。走那斜斜短短的黄泥路，再弯入粪便满地、错综杂乱的烂泥小径，他总是觉得，眉头紧皱了，心情沈重了，脚趾僵硬了，寸步也难行呀！想着一张又一张的凄惶忧虑脸容，想着苦笑背后不为人知的隐忧与悲痛，这些乡下人，这些听天由命的无辜者，为何这一生就像那类不尽的烂泥小径，总是要人如此费力且无助的行走呢？

他常想：世人皆有病，以前、现在或未来，我应该为他们找一帖万灵药

找了许久，他终于发现，热血是最温暖最特效的药。

当世界变得越来越冷酷无情，当人际关系变得越来越虚伪冷淡，幸好有热血，有热血开放出来的朵朵永不凋谢的生命之花，代代连续，一直绵延，人类的历史才如此真、善与美，才不会被暴力、强权与战争淹没了。

於是，他常自动自发的把血捐了出来，让它们流入病人的血管与心脏，他想：因为血，我的关怀已融入他的感受，他的痛苦已化入我的情怀。

或许有人从来没有活过，有人从来没有死过，有人一出生即死亡，有人死亡之后才算出生。但他已经努力地追求过崭新的生命激励与真义。

他已真正的活过。

4

当他披上白外套，再绑起一条领带，重重又重重的枷锁，不，责任感，就蛮不讲理的把他捆绑得透不过气来。於是，他想：风趣一点，心甘情愿一点，也许会好过些。

但常常，他想起一座井，以及井上的天，细小而无助。也许他，也许生

命，都是迟早干枯而废的井吧。

那一张张白色的床或卧或坐的总是惊惶失措的生命，正轻轻呻吟着命运的残酷不仁，或者无声无息的只给予一脸茫然的抗议。於是，在白色与白色之间穿梭而过时，或者匆匆，或者缓慢，他总企图用肯定，甚至於一些些所谓善意、切合虚假的声音，去抚慰一阵又一阵的疼痛。

然而，然而在离去时，他总不忘蓦然回首，却惊觉触目皆是晃动的脸孔，苍白而恍惚的脸孔，仿佛在喃喃：白衣啊，白衣，你是否在建筑一个贫血的世界呢？

5

当他第一次拿起解剖刀，凝视着尸体，生命里的痛苦、欢笑、怨恨都狠的占据了多变的瞳仁。第一次面对死亡，就如面对一场未知的袭击，束手，而且无策。这真不知如何是好呵。满胸膛尽是你推我挤的千头万绪，奔涌而上，奔涌而上，静默的泪珠也被推挤了出来；一手举着手帕，一手忙碌的比划着，他晕晕颠颠的近乎休克，直到教授说：「是福马林的缘故，慢慢的你就会习惯。」

教授飞快的挥刀，飞快的把无数的血管、神经、肌肉、骨骼、逐条逐层地暴露出来，在冰冷、僵硬与变色的尸体中，认识了内在温暖、热情与善良的自己。於是，他接过手，为献体者开始了一连串探讨生命奥妙，追寻岁月痕迹的历程。冰冷的解剖刀，温暖的执刀手，森森的白光下，隐隐约约，有一连串的哭泣，仿佛是灵魂的哀号与呻吟，自刀锐利的锋面传来，不停息的传来，没有任何的回声。

6

热带的阳光很毒热，且刺眼，急救室的冷气似乎停止操作；微微有汗，主治医生的额头，见习医生的掌心，他的全身，他在溶解，医院在溶解，许多生命在溶解。

溶解。溶解。在溶解。要死了。要死了。就要死了。

他无力的推开那扇生死门，却推不开门外一涌而上的灵魂，忧愁而期望的灵魂。

医生对病人家属说：「他得的是最后一期肺癌，救得一次，救不了一生，你们要有心里准备，要给他办出院也可以，要吃什么就让他吃吧。」

他立刻接口：「还是接他回家，医院不是好地方。」

医生又再说：「但不要给他抽烟、喝酒，不然去得更快。」

他摇摇头：「不，如果他喜欢抽烟喝酒的，就让他继续吧。不要再虐待他了，让他快乐的少活几个月吧。」

说完，他快步走开，一直想着：我应该做点好事。

7

他忘不了尼采，那个人曾经说过：不错，我们爱生命，并不是因为我们习惯於生活，而是因为我们习惯於爱。

妇产科实习是让他最接近这个格言的。生命在他手中传递，在他手中完成自己，完成美丽的惊喜。爱是怎样的感觉呢？那种紧压不住的快乐，流传不息的喜悦，为什么连伟大也形容不出呢？

他常想：就让我持续这种习惯吧。

只是有一回，他，哎，不要想了，不要想了……

听诊器之必要，血压计之必要，镇静剂之必要，妇产科专家之必要，命运（也许上帝）之必要。嘶喊。呼救。挣扎。咬牙。吸气。出力。

舞吧。摇吧。瘦弱的双手，瘦弱的躯体，还有瘦弱的灵魂，无助地，摇荡着膨胀的腹部，膨胀的还有喘着气的氧气袋，100% O₂ 有节奏的流动。

五十加五十为何只有五十？抉择。抢救。抉择。牺牲。氧气筒的泡沫交织於一阵泣音之中。一阵泣音之中有细微的呼吸声：妈妈，妈妈。

猝然。生命果然猝然如鸟之飞过，鱼之游过，流水之潺潺溜过。

他，还坚持习惯於爱，习惯於生命。

8

命运是什么呢？信与不信，总是不可思议啊！仿佛冥冥中自有安排，仿佛真的有主宰，不，要掌握，要自己掌握……

但那些孩童，在天真无邪的岁月里，他们却要承受年岁之外的痛苦，却要用瘦弱的双手，与病魔，与死神拔河，那种软弱与乏力，常让他怀疑细小的玻璃心如何去承担。如何去盛起过多的泪水与不幸呢？

在病痛的摧残下，他们比其他孩童更早认知生命的珍贵、死亡的挑战，更早懂得把千万种忧虑与不安写在脸上，甚至於嘶喊出来，他们是可怜兼悲

哀的一群，在病房里把童真把活泼给浪费了，却依然不知如何去走那茫茫的坎坷路。

快乐是在天空飞舞的蝴蝶，而捉在手中的只是昆虫吧了。他想，自由果然是可贵的。被病魔紧紧绑在病房内，这些孩童一点都不自由，肉体与精神上的，也只有闷闷的静静躺着，躺着。

他们不快乐，他也如此。



一九八六年中稿，八七年五月重修。

此文获第一届大专文学奖散文组佳作奖

在马大，阳光灿烂

陈全兴

雨季断断续续的余情未了，然声势逐渐衰弱，已成不了气候；太阳寻着空隙放肆照射，大地一片和暖，这长年是夏的大马，不，马大，又将回往复日热闹忙碌的气氛。感性在雨季中氾滥得太过份，大家在「春花奔放、夏雨绵绵、秋叶凋零、冬雪无限冷」的恋爱观里轻笑，且给予评论。但这浪漫的恋爱季节就将成为过去，肯定的继续肯定，僵住的暂时僵住，还没有开始的，也只有等来日。理性终于再度抬头，八七年初，是收拾心情好读书的开始，在谨慎的思考与周详的计划中，大家都不得不平心静气下来，力求镇定与平稳，为即将到来的挑战做一番准备工作。

在理性与感性的相互坚持下，我仿佛与冥冥中的缘份、命运及造物主拔了一场河，势均力敌的让我不知是胜是负。要接受即定的安排呢，还是奋力反对一番？然而，我信赖理性的分析多过于感性的激情，所以，这是预料中

的：我的心情才略略低落，就已迅速起飞。八七年初，我是极度欣喜和积极的，一季豪雨过后，阳光低低斜斜的扫射过来，万物都乍然有了生机，花草、树木、屋宇、街巷、甚至于人都翠绿而活泼起来，一大片暖意不断延伸，从一处到另一处，从窗外到室内；这真像快乐，快得让人有接收不及的惊喜，却实在乐得很呢。

这样的心情使我想八六年初，我在写完「迎接一年亮丽阳光」后，就停了笔，专心研究医学，以及治疗氾滥感性惹来的心病，那时真是一场激烈的搏斗呵。幸亏我理性的右手强劲有力，牢牢的掌握住及时的理智，因此，安安稳稳的过关斩将。虽然，我沉迷感性的朋友们，都喜欢运用联想力，猜测我什么时候将赴一场淋漓尽致的雨。赴一场雨？不，我是选择雨季的人呵，理智而谨慎，空心而出拳。这个愿望拖到今年，像是实现了，又似乎还没有，颇有悲壮の意味，然而，大自然的变更与上天的玩笑实在不是渺小的人类所能预测、控制、甚至于选择的呀！

但今年是较为充实的。虽说出版《医学生手记》的振奋与喜悦被大专文学奖的局部否定冲淡了；然而，廿五岁的生命毕竟是人生一大转变，一个前所未有的转折点。从医学到文学，从学校到社会，从回顾过往到瞻望将来，

从狭义的个人情爱到广义的热爱朋友、民族与国家，这种种严谨的思考常使我了悟生命之中有太多来不及要做的事，太多挽不回的遗憾与错失。然则，不间断的内省与检视实是一种补救，这个过程就像跨越理想与现实两个领域，决定与犹豫，期待与行动，这矛盾又复杂的情绪都已纷纷尘埃落定，也已自圆其说。

因而，八七年初，在与未知拨了一场河后，我的理性与感性都各适其所，安份守己得很。所以，我着实放胆的忙碌起来，松弛了太久，放纵得太多，是必须及时回归正常，以崭新的心情，迎接未知的岁月，以及朋友在卡片上所写的：愿你的新年快乐、振奋、乐观、进取、顺心、有计划、有理想、有重心、有努力及有闲情。

其实，我是颇有闲情的，我不忘写信摇电话，向新旧朋友问好，甚至于在八七年的第一分钟许下三个愿望，并给予几位好朋友第一个祝福、劝告、感谢，以及赞赏。他们都笑得眉飞色舞，都说终于脱离雨季，接受阳光了，我在感同身受之余，不忘与众握手，互道八七起飞。这当儿，我竟惊觉不敢闯红灯的人已闯了红灯，对时光没有办法的早控制着时光，而对雨季犹豫的也赴了约，而我自己不正如此吗？

我的诗中有一句名言：一切一切起因於爱的，都将圆满或终结於爱。仿佛一个人的心情与际遇，都跟天气有关，雨季过完，阳光来到，理性的爱稍微醒转，开始和结束都美好得多了。不是吗？只要心中有爱，就应该期待阳光，萧索的秋或寒冷的冬都将成为过去，更何况是长年是夏的大马，不，马大。

在马大，在八七年初，我的忙碌将进入情况，阳光的灿烂将进入情况，所有欣喜与美好的事物都将进入情况，像你，像我，像天下有情众生，都应该纷纷进入期望中的情况。

八七年初，阳光都来了，情况还不明朗吗？

一九八七年一月

也无风雨也无情

骆耀庭

That shapping of joy has kept
the sorrow pure,

——
W.B. Yeats

经过湖边的时候，群蛙鼓聒聒，一轮月冷冷沉淀在湖底。

柏油路微微一转，就把我引向工学院。工学院的行政楼前面，挂着一面巨型电钟，一秒也不差地展示时间。常常，想停下车来，到幽冷的湖边小立，看湖中的红莲白莲有多妩媚，可是那电钟总会提醒我，快点上路。

每晚去图书馆，进入校园时，就得面对现代诗评家所谓的矛盾情境，叫人不胜莞尔。

图书馆一片冷清，只有五六个教授、学生，各自在不同的角落埋头苦读。这是假期，学生们大都回乡去了。管理员们似乎觉得很无聊，负责入口处的那位机械式地翻阅杂志，借书部的那位则怔怔瞪着壁钟。

我习惯性地往楼梯走去，因为英美文学部在第一楼，工程学和中国文学的图书部则在第三楼。楼梯旁边的墙壁，挂着几幅西洋名画，我最喜欢的是

「裸者下楼图」。每回细细观赏，总会一边为画中细致的动感赞叹不已，一边摸摸自己的衣裤，肯定自己不是画中的人物。画与真实之间是必须有一段美学距离的。

我要用的书在第一、第三楼，不过我读书的地方在第二楼。这都是为了中庸之道，我想至少楼上的孔子会同意。

图书馆有冷气设备，坐在第二楼的确有点令人高处不胜寒。椅子们一个挨一个，互相传递温暖。左边的椅子挨着我，我挨着右边的椅子。有时候太冷了，我就起来走动一下，然后立在梵谷的画前。

梵谷喜欢以线条取代平涂的背景，所以画面时常呈现跳跃的笔触、旋转的天空、搅动的太阳、跃跃欲飞的山川景物。看梵谷的画，总会感到一种火一般的热力直迫眉睫。当初把这些画挂在这楼的人，显然是用心良苦。可惜，来马大已经两年多了，却从未见过有人立在梵谷的画前，仔细端详。梵谷生前贫困交迫，受尽世人的冷嘲热讽，死后才被推为欧洲绘画史上的大家。不过天才通常只有一小撮的知音，生前如此，身后亦然。所谓不朽，所谓寂寞，就像图书馆灰白的墙壁那样冰冷。

最寂寞的大概还是铁架上的书。

近来为了写几篇诗评，必须涉猎一些古书。这些古籍没有人翻阅，积年累月，已经蒙上灰尘。现代诗人痼弦有「寂寞」一诗，描写「书籍们」的寂寞。

一队队的书籍们

从书斋里跳出来

抖一抖身上的灰尘

自己吟哦给自己听起来了

书籍们不耐寂寞，纷纷跳下书架，自我吟诵起来，这种情景我倒没有见过。但是，每当我从书架上取下尘封已久的古书，翻读之际，就会听见一声声无力而疲倦的叹息，隐隐从书页间传出。想是那位古人又再摇头太息了。

古籍多数是没有近人加以标点的线装书，我开始读时很不习惯，时读时辍，后来慢慢懂得句读了，边读边点，对古人诗心发动时的思维形式，渐有所悟，不禁暗暗欣喜。有一次，无意间翻到姜夔「扬州慢」下阕：「波心荡，冷月无声。」从此晚上驶过湖边，嘴里就会喃喃起来，尝试以古诗和现实世界互相印证。常常也会因为心情不同，而嚼出新的诗味。

古籍之中有一些书碑，我最近才懂得读，不觉间竟也爱读起来，尤其是

苏轼的书碑。我一向爱读东坡的诗词，然而以现代方式排印的白底黑字，似乎总是少了一点什么。如今读到诗人的书碑，除了可以从意象和音韵中去体会诗词的境界，更可以从字迹的一笔一画、一顿一挫中揣摩诗人执笔时的心情。可惜，马大中文图书部所藏的东坡书碑，却没有富於禅机的「定风坡」一词。「回首向来萧瑟处，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苏轼词中我最爱这句话了。不知道东坡奋笔写下这十六字时，是不是真的那么洒脱忘机。设若有这词碑，也许，我可以猜度到他真正的心情。

至於我自己的心情，恐怕要到湖边才能细细揣摩。从图书馆出来，已是十点半了。我特地绕道驶过清冷的湖边，果然，波心荡，冷月无声。青蛙依旧聒聒，鼓聒聒，寂静只竖起耳朵，什么也没说。我也是，静静地驶离马大。

回首向来萧瑟处，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

一九八六年五月三日

一场淋漓的豪雨后

骆耀庭

We were the last romantic.

——W. B. Yeats

1
我们似乎是来迟了。空旷的停车场上，已经没有嘀咕嘀咕的灰鸽闲踱步，也没有叽吱的黄雀在抢啄、飞跃。豪雨后的晚上，停车场一片濡湿，只有我们一辆车泊着。这是马来亚大学，我们的校园。下得车来，空寂的停车场便响起我们的凉鞋擦在地上的声音。我们也许是真的来迟了，但是这并不重要，因为我们来，只是为了散步，何况恰好是在一场淋漓的豪雨后。

空气中仍泛着寒气，虽然雨意已经逐渐隐退。湿滑的街道黑油油中微微闪耀着湿光。我们来校园散步，不是特地为了观察或记录景物，而是想趁散步的时候偶尔留神，也许可以发现一点什么。我们理所当然地选择了校园，一个亲切的现实，一个充满教诲和启迪的地方。我们才相识不久，还在尝试互相适应互相瞭解，散步的步调难免不太一致。你总是快我一拍，渐渐地，

我们似乎有了一点默契，互相调和步伐；走过停车场，我们的步调渐趋一致。於是我们并肩走过一条光湿的柏油路。

2

沿路走到经济学院。行政楼处有一座螺旋梯，盘迥引向楼顶。说是散步吧了，我们却来登高临远。行政楼座落在小山坡上，从楼顶俯眺，恰好可以瞭望谷底的校园。从没有料到的距离和角度，校园忽然显得既熟悉又陌生。原是亲切的现实平添了几份令人振奋的新鲜感。

你忙着辨认脚下的几幢建筑。哪，这座一定是办公室。你沿着圆形的楼顶从那里转到这里。这座，吾，当然是研讨室了。我陪着你转，不时地轻握着你的左肘，提醒你，我们正身在高处。

以前只知道马大座落在斑黛谷，如今居高临下，我们终於能够从容地把校园的地势看个真切。原来，有一脉环接的青山把马大围成一座小小的围城，吉隆坡器噪的市声就被隔在山的山外。透过雨后的夜色，只见一片迷蒙的云雾弥漫，山意在欲露未露之间。「你看，是飞机。」我轻喊道。从东北方正有一闪一闪的红光徐徐飞掠，空无的蓝空终於出现可以让我们把握的焦点。虚渺的山色和闪烁的红光，虚实相映，被云雾隐藏的山色也就不难辨识了。我

他们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瞥见了这未经刻意安排的一瞬。

一闪一闪的红光渐飞渐远，不久，消失在西南方。

3

然而，高处总是不胜寒冷，我们还是回到坚实的平地上，脚踏实地，况且你每天喜欢攀登的长梯就在楼下不远的斜坡上。狭长的白梯，坦荡而笔直地卧在青青的斜坡上，灰黯的夜色中尤其醒目。白梯就建在讲堂和行政楼之间，显然是为了方便每天在赶课中的学生。

我们不急不缓地走下窄梯。我回头仰望，才发觉远看是笔直的白梯，其实是迂迴弯曲的。你熟悉地向我解说，攀登那一个转弯处最容易，那一个又最吃力。这是你每天气呼呼地攀登而累积的体验。我静静地看着你认真解说的神情，不禁自忖：这道白梯真像一截短短的人生，曲折成趣，难怪你会特别偏爱了。但是我没有说出来，有些事情的意义原就无须立即说明的。

4

离白梯不算远也不很近的地方，我们踏上以红砖砌成的阶级，然后信步走到校园外面。说好只是来校园散步的，我们却径迴路转地来到校园旁边，一个儿童游艺场。冷清清的游艺场，孩童们嬉戏的笑声早已随风飘去，偶尔

从繁忙的大学道隐隐传来紧急煞车的声音。冷清清的儿童游艺场，一则被人淡忘的童话。我们没有遇见侏矮的七仙翁，当然也不会看到提着一篮红苹果的巫婆。我们各自选了个秋迁，开始摇荡起来。

我奋力摇晃，秋迁不停地起起落落，前浮又后升，你却似乎有点犹豫，只轻轻地轻轻地摆荡。这时不知从黑青的树丛间哪一个角落，啾啾，丹田气充沛的蛙声，啾啾，传来。

「那是我的青蛙王子。」你说。

我们荡过秋迁，便踩过湿软的草坪，正要走回校园的时候，啾啾，果然应约出现是你的青蛙王子。就像童话中的情节，草地上一只亦灰亦青的青蛙昂首蹲着。「你还不快点亲他一下？」我调侃地说道。你的反应却和童话中的公主大有出入，因为你说它不是青蛙，是其他蛙类，虽然你自己也说不清楚。

「不，是青蛙。」我故意抢白，虽然我自己也一样说不清楚。

只见你弯下身来，仔细打量一番，蓦地——「我认得出，这一只并不是他！」

我们毕竟不是活在童话世界里。

文学广场很静，食堂也是如此，虽然这里和那里有不能算多也不能算少的学生在埋头苦读。马大就要举行学年考试了。我们从儿童游艺场回来，发觉校园里的文学广场和食堂跟平时很不同，似乎多了一点什么。也许多了一点点的现实。但是当我们闲步经过，我们却一同嗅到微寒的空气中似乎有一种虚假的学术气氛。

文学广场很静，食堂也是如此。偶尔，风犹豫地把地上的枯叶卷起，飘下。我们在落叶瑟瑟摩擦的声音中闲闲走过，转入食堂后面一条隐藏在夜色中的小径。

小径旁边是一排错落的阔叶林，挺立的苍干，疏疏的枝柯；另一边是一条淙淙的细流，为纯粹的宁静增添清醒得什么似的水声。我们像快乐而急促的水声，过而不留。

从小径走出来，我们又踏上平实的柏油路。沿路走到实验剧场。

「最近好像会放映日本影片——不如，我们上去看看布告怎么说？」我

提议。於是我们一同拾级而上。剧场前面，一个貌似大箱子的模型，高约七尺，以水泥砌成，便是所谓的布告栏了。一张马来文布告张贴在玻璃后面，由一盏光亮的萤光灯照明。当我们趋前阅读，灯光恰好斜斜照在你的脸上。我想起了十七世纪的画家GERRIGES DE LA TOUR，尤其是那幅在本世纪只公开展出两次的「对镜的女子」。画中的女子，黑滑而平齐的长发自然地烘托出她的侧面，一支烛光静静地点亮美好的侧面。

「唔，CERKA 这个字究竟是什么意思呢？」我随口问道，其实是想延长你站在布告前的时间。因为，我清晰地看见近似DE LA TOUR 画意的脸庞，灯光静静地照亮一张姣好的小脸庞。

8

蓝黑的夜空下，湖这边昏黄而温柔的矮灯，一盏一盏地兀自站着，并且互相保持适切的美学距离。远处沿着湖边是一排鬱鬱菁菁的松林，都安安静静，湖中松林的倒影也是如此。但是另一边的竹林正低下头来，絮絮地清淡，正如昏黄的灯光之间坐在石椅上的我们。刚才走过实验剧场，我们便经由一条蜿蜒迂迴的小径来到马大文静的湖边。

我们没有固定的话题，就像散步的时候一样，完全随兴之所至。你从琼

瑶谈到爱情，两只小手轻轻挥动，似乎想澄清一些什么。我静静地听着，我想我能够瞭解。我们说着说着，月亮在我们不注意的时候升了起来。

「月亮很凄凉哦。」你微仰起头，轻轻地叹道。

「今晚的天空可惜少了几颗星星。」我也微仰起头来。

我们说着说着，风由凉转暖，正如我们的心情。那一头的竹林也还在絮絮地谈着。湖心流漾着灯光。就在我们不注意的时候，从灰云后面露出几点习耀的星星，整个无可限量的蓝空便把它们逐一地显亮。

到 9

从湖边回到停车场。停车场上也还是只有我们一辆车泊着。我们终于回到起点，整个散步的路程就像一不规则的圆周。我们不自觉地走完一条不算短的路程，仿佛都互相陪对方走了一段不算短的人生。空寂的停车场响起我们的凉鞋擦在地上的声音，仿佛在重新印证我们确曾来过，印证我们确曾一同走过的路程。是的，我们确实来过，就在一场淋漓的豪雨后。

一九八七年四月十日

一种愉悦的经验

林添拱

从图书馆走出来，风已吹了好些时候，门前的一棵黄花树，叶已经掉光了，一朵一朵小小的黄花还在拼命地掉。在马大两年了，天天进出图书馆，从来不觉得这棵长满寄生植物的老树竟开的是黄花。我手上捧着的是《中国通史》和《人事管理》两本书和笔记，赶着去上接连的两堂课。一门是中国历史，一门是西方现代管理学，想不到两种不同时空的学问也有碰在一起的时候。图书馆前的沥青路一直伸向文学广场，一路上，先是一排阔阔的棕榈树，然后是一丛丛不知名的花卉。风已经越吹越大了。

隔着一层玻璃，我仍然可以感觉到右边讲堂外的风劲，枝桠不断地拍向玻璃窗。左边望下去是文学广场，时常可以听到方块字的地方。每次上课总喜欢选这个座位，高高的望下去，仿佛就看到一粒粒的方块字在传递，轻轻的碰撞，有一种很亲切很舒服的感觉。就如每次从经济学院走来，经过教育

学院，再到文学广场，仿佛一下子横跨两个世界，从西方到东方，从现代到古典，而这一切的转折却那么的突然又自然。

一年下来，在讲堂内听郑良树老师讲「中国通史」，从来就没有让心思平静过，从夏朝开始，兴盛和衰亡，光辉和沉寂，总是不断的在交替，迭迭叠叠的在浮沉。在小小的讲堂内，我竟然能感觉到盛唐的辉煌。像今天，在雨就要下来的午后，风一直在吹，听着的是唐朝的盛事，很莫名的就联想起李白来，还有感叹飘飘何所似的杜甫。以前读他们的诗，感觉上豪放和精工都已到了绝境，而什么是辉煌，什么是兴盛，到了现在总算体认到了。只有在这样伟大的朝代，诗如是产生了。

像这样的体认，只能在文学院的讲堂内获得。每次骑着电单车，从吉隆坡转入校园，也像是到了另一个世界，从嚣闹倏地转入平寂，从高楼大厦、汽车变成树木、草坪和湖泊。一座是商业城，一座是学术城，从大门开始，种了许多苍老的大树，气候一下子凉了起来。再过去是工程学院和湖泊，湖边的树都是矮矮的，但一样的苍老，开的是浅紫色的花，有时候一起盛放，一簇簇的浅紫色纷纷掉在石椅上，掉在沥青路上，掉在湖上，从工程学院的山坡上俯望下来，碧绿的湖水和万千花瓣辉映。再过去是草场和丛林，旁边

种了一丛丛的竹，开始有一点点中华风味了。有时候从活动中心走到图书馆，经过这一排竹林，风吹来，飒飒竹叶声传了过来，有一点尖锐，但很亲切。

图书馆和理学院之间有一个小小的空间，种了许多大树，还有整排的棕榈。如果走近去，可以发现一条小河，浅浅的流水，还盖了一座小桥，去年经过一番修饰之后，休上红漆，已可以在上面走动了。小桥、流水，不正是我们诗词中常见的意象吗？像这样的古典景色，悠然的气氛，有多少人真的曾在这里缅怀遐思呢？这里离文学院很近，时常看到有中文系的学生走过，或在等人。过了图书馆，就是文学院了，有个小山坡，旁边种了数棵高大苍劲的松树，挺拔的身姿，守住整个文学院。有时候松核熟了爆开，纷纷地掉了下来，铺满一地褐色的果核。看到簇簇的绿色针叶，更令人想起中国古典的山水，松树总是绝壁中坚韧的绿意，风雪中一抹绿色的生机。穿过夹道的松树，我们就在毗邻的讲堂内上「通史」，读「国学」，听「诗歌」，让我们的传统，我们的文化态意的在室内衍生和繁殖。

常常觉得从校门到讲堂是一种奇巧的构思，先是常绿灌木，接着是莲花、竹丛、小桥流水、松树，一层层一景景的递进，越来越靠近我们的文学和

文化；一个意象紧接一个意象，把我们引入古典的庄严中。

文学院后有个相连的小丘，是马来文系专用的课堂，每个星期四的午后，我们都在这里上书法，是郑良树老师的课，大二开课时，知道中文系新开了一门书画，虽然对书法和水墨画的认识不深，但仍然排着队要修。就这样每个星期四都在这里摊开宣纸，用力的写下斗大的字，是柳体，还有颜体。像这样握笔用墨的机会，在马大内是珍贵的。第一学期要结束时，老师说要来个闭门书法展，大家选写一首古诗，竞相贴在课堂的墙壁上，让中文系的同学观赏，然后逐一的下评语。中华文化的气氛一下子浓厚起来，窗外的空气已渐渐的凉下去，余晖铺在斜坡上，再上去便是长满藤蔓的树林了。

前些时候，树叶开始大量的落下，从经济学院到文学院，再到语文中心，总是踩在厚厚的落叶上。这时，我们正进行着一项计划，要把马华文学落落实实的引进校园来，让方块字不只在文学广场抑扬跌宕，也要飘到每一个角落。第一次，有中文字的宣传海报贴在每一个学院的布告栏上。有时候，从数学系的山丘上走过来，经过早晨阳光可以晒到的理学院布告栏上，看到围观的人群，我总是在想：应该是这样的呵！在马大内我们是退守到一角了，但我们是不甘於蛰伏的。

我们要把诗的声音传得更广，在这样的环境。不是有人说读诗写诗可以让人多认识几个花草树木的名称吗？在校园内，花草树木成林成荫，而且种类繁多，正适合诗的生长。就在四面是高大灌木的教育学院，在树叶一直飘下的一个中午，终于看到了一场现代诗的演出。从徐志摩到余光中到温任平，每一首诗都用不同的方式呈现。我从来没有想过除了文字以外，现代诗还会有这么多多种媒介。在一个充沛而愉悦的星期天，也终于领略到艺术的多变与韧性，体会到诗的国度，原是有许多子民，而诗和声音与音乐拥有最落实最不可分割的关系。

将近一个下午，演出的都是中文系的学生。虽然是没有上课的星期天，但每个学院和系都来了不少人。文学的创作和欣赏本来就不应该是寂寞的。我们把一系列的马华文学活动称为「文学双周」，两个星期内有三个讲座，反应比预期中好了许多。那个时期走过文学广场，常常会听到有人在谈论文学，感觉上吹来的风也炽热起来。我坚持相信，在大学内除了读书，打球和谈恋爱之外，还可以有文学和音乐。这一次的文学活动是中文系学生在古典中走出，勇於介入现代的一个证据。

文学的创作和欣赏本来就不应该是寂寞的，自古以来文学就是坊间最朴

实的反映，愉悦和哀伤的反应。前年年尾，我们感觉到有必要把校园内对创作有兴趣的同学找出来，设立一个聚合与交流的汇点。这次我们舍弃文学广场，改在校园以外的地方，只因为我们知道申请注册是遥远不可及的事。文学成为政治斗争的附庸，是文学最澈底的悲哀，但我们依然相信，文学观点的交流，却是一种愉快的经验。因此，我们规定，每两个星期聚会一次，这一点真的做到了。每次聚会都是在晚上，一群人一起驶出校园，在大学路上驰走。我们不曾做过宣传，但来的人越来越多，文学的力量，仍然显现。

这是一种逾越常轨的经验，中华文字，文化，乃致於文学，理应回到栽满树木和花草的校园内。有一次经过文学院，三间讲堂的门一起被推开，一群群的学生相拥着出来，顿时感到生命的蓬勃与澎湃，隐约地充沛在悠悠消逝的空间。大学教育为学术而设，但仍可为文化的铺陈，生命的焕发而运作。

一九八六年五月

此文获第一届大专文学奖散文组第一名

蓝天白云

林添拱

那天回去文学院，为你的散文集拍些照片。这是考完试后第一次回去，相隔数月，文学广场的风一样暖和，一样亲切。只是以后以后，很少有机会和你在文学广场一起吹那样的风，看温馨的夕照了。

其实在马大的那段日子，我们都过得很开心很愉快。第一年进来马大，你还在金宝，那个很多才子才女的小城，而我却在马大读我的书，赶我的功课。第二年你进来了，文学院好像一下子热闹了起来。

每次文友会聚会都是我来载你，有时凌晨载你回宿舍，那时我还没有驾驶证执照，遇到惊险镜头，我总是惊出了冷汗，而你坐在后面，却不知神游到什么地方去了，过后提起，你总笑笑，又摇摇头，一点也没有害怕的样子。吹过一阵冷风，驶进马大校园时，我们总是歉意地和守门人打个招呼，然后直奔第七宿舍，你住的地方。往往这时你宿舍的灯火已全熄了，看你一个人

独自走入宿舍，没入黑暗中，我才折原路回去。

冷风中的日子还多着呢。有一次一班同学替我庆祝生日，生日会半途我独自跑了，因为我们约好了要谈关于「文学双周」的事呵。那时已是下半夜，刚下过雨的路面有点滑，我一路驾驶一路把喧闹抛在后头，一心一意要和你谈文学活动。

文学双周是中文系的一大盛事，后来你当上了主席，看你娇娇小小一个人竟然要领导这么一大堆人，又联络又开会的，忙个没完没了，我看了也有些怜惜，而你却越来越瘦了，但却过得很开心，文学对我们来说都是一生的事呵！我虽然选读经济，却三天两头往中文系跑，搞中文系的活动，反而把经济学院生疏了，而你却是不折不扣的中文系学生。

你的才华是中文系中无人不晓的。你写散文、唱歌、谱曲、弹吉打、弹钢琴，样样都显露出你耀眼的才情，有时连我也要责怪上天不公平，给了你这么多美好的东西。你一进来马大便拿了个歌唱比赛冠军，出了名。文学和音乐本来就是两个不能分隔的艺术，你两个都拥有了。有一次看你谱现代诗曲，C调从你口中和手上轻轻柔柔的飘出来，那种认真的态度，让我感觉到你真正的属于文学和音乐。而你谱和唱的「格律」却在同学间流传开去。

其实我们在一起的机会并不是很多，我平常的日子还要搞青运，搞出版社，写稿，搞中文系活动；而你有你的活动和华乐，忙起来的时候往往忽略了你。有一次经过马大湖边，看见红莲白莲一起盛放，还有淡淡的幽香，很想就把你载了来看，但我却赶着去开会啊！像这样的時候，你总是很谅解我的忙碌，不给我任何负担。有时，我们只能在上课时短暂的见个面，便各自忙去了。

我们虽然不同级，有时候却一起上同一堂课。听郑良树老师讲如何分辨伪书时，我忽然想到你以后一定要出书的，作者是程可欣，要精心的设计，是一本实实在在的書，不是伪书。你坐在旁边出神地听课，决不知道我又在打你的主意。现在你的书果真要出了，记得你曾经说过很羡慕别人出书，现在你可以调皮的把书摆在杨牧和朱天心的散文集中间，再很满足地抽出来看。毕业前出书，是你人生中第一道彩虹，以后的日子，你就是有牌作家了。

一直都觉得你的散文是马华文坛年轻作者中最好的一个。你的散文就像你的人，一点都不造作，很有少女的清新和纯真。当别人在堆砌技巧的时候，你已懂得文章中的真情了；校园中的一花一树，一人一物在你的散文中，都有情起来。

我始终认为散文的最基本条件是真挚的情感，只有这样才能感己及人。你的散文表面看来如行云流水，仿佛每一字都是天上的云絮，迳自轻松自在，其实却是暗藏机心。例如你写「黑蝶」，二百多字的一篇稿，却处处充满着情绪的矛盾与冲突，读起来一样如云流过，一点也不造作。还有好多篇稿，都一一显露出你写感性散文的才华。

说你的散文暗藏机心，而你的人却是坦坦荡荡的，一点心机也没有，有时候话说快溜了嘴，得罪了别人，也没有人会怪你，大家笑笑过后，还是聚在一起搞活动，听你的吩咐。

有时候赶功课赶得紧了，尤其是在第二学期，很多论文赶着要交，你心里急，表面上仍然过着你逍遥的日子。有时候我闲空得很，跑过去找你胡闹，拉你到隔街看美丽的树和房子，看圆月的月亮。第二天一早载你去学校，你的眼睛还半醒半困，惺惺松松的到了校园，开始读你没有充份准备的论文。这样的日子还很多，有一次我们去看云，你说一朵一朵的云像绵羊，是你最喜爱的动物！过后我们特地跑到图书馆去，找了一大堆画册，只专为看绵羊！胖的瘦的白的多毛的绵羊，让你开心了一个下午。

别人读大学总是忙找书忙赶辅导课，我们来马大却爱上了这里的湖光山

色和云淡风轻的日子。你不是这样说吗？伞上是蓝天白云／伞下是我逍遥的日子。虽然空闲的时候不多，你还是陪我看完马大的树，我们还去找凤凰木，却发觉了一排青龙木，和医学院一棵很好看的松树。从金宝到马大，你对凤凰木的情深一点都不减。考试季节我们一起读书，偶尔跑出图书馆看看马大的花草树木，过后我继续读我的书，你却摊开稿纸，伏在桌上写起散文来了。有一次考试中途，我们一起赶下午茶的专栏，然后匆匆把稿交过去。那时候呵，我们真的像是上京应考而不读书的书生。最后你还是考了第二名。马大湖边的日子，你还有一年要过。到时候，真箇是天地任你遨游，一山一水都可放心浏览了。

一九八七年六月

此文乃《马大湖边的日子》代序

那一些风雨

程可欣

一场大雨之后，文学广场变得冷冷清清。宽宽的走道全让雨打湿了，映着水光，竟是出奇的清亮。就象我此刻的心情呵，刚刚上完子学，心中仍念着：「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想起小时候也曾摇头摆脑的背通过，如今再读，真象他乡遇故知，既熟悉，又真切。心中更有满满的感觉，就跟每次想起他一样，感觉自己已拥有许多。

小心翼翼地走进湿湿的广场，地面上映出自己的身影。小小的身躯，大大的背袋，白鞋踏下之处，竟是自己。我一步一步慢行，地面变成了大镜子，镜里有随风摇动的树枝，有一角半阴的天空，还有杜鹃花树，妩媚地开着淡红的花。我越看越开心，想不到雨后的文学院，也有那么美丽的景致。平日总爱在晴朗的傍晚看马大，一山一水、一草一木，以及宏伟高大的建筑物，都在夕照下显得温柔起来。阳光是不灼肉的那种，风亦微微清凉，凉入心

坎，让人不由自主地愉快开朗起来。很多时候都是在校车上看风景，车子过处，总见各种不同的花草树木，摆着不同的姿态。湖边的松树整齐地排着队，象一个个严肃的军士；湖里的莲花却象初长成的女孩，迳自风情万种。还有第一宿舍的草坡，青绿平滑得象一张绿地毯，总让人有躺下去的冲动。每天随校车绕校园一次，都有不同的发现，那种心情，实在是说不出的美好。

如今在文学院也有那么美的天地呵，进出了两年多，长廊小径，桌椅椅都已熟悉，常会想着这是我的文学院。就像在中文系上课，与同学混得极熟络，一同听课一同办活动，久而久之就觉得那是我的中文系，我的家。这个家实在大而富有呵。学识丰富的老师是家长，各有才情的同学就是兄弟姐妹了。上课时我们讨论孔子的思想，研究中国小说的特色，探讨诗经的历史，完全是从那五千年的文化中吸取养份。每次上课老师都认真地传授知识，而讲台下的我们，忙忙碌碌地抄写讲义之余，总记着祖先所留下的丰富遗产，就是通过我们这一手一笔流传下去。顿时觉得自己责任重大，自然要用心听课了。

下课后我们都爱留在文学广场，闲聊、做功课，或者开会。广场左侧的一排长桌长椅，很多时候都让系里的同学占据了；尤其是午餐后的休息时间

大家不约而同的聚在那儿，笑声话语，把本是昏昏欲睡的午后闹得精神起来。而我最爱坐在那儿，看每一张年轻的笑脸，吹凉凉的风。有时风好猛，把广场旁边的两棵老松树吹得沙沙响，夹着我们的笑声，仿佛是天下最快乐的声音了。两点钟之后同学各自上课去，广场慢慢从热闹转为清静，风依然在吹，老松树不断撒下松针，真像下雨呵！我常伏在桌上，享受那份宁静，思绪随风飘去，去得好远好远。那样的日子呵，真是闲适安祥得像在红尘以外。

如今的文学广场，却在一场雨后变得冷清起来。我选了一张没有被雨打湿的椅子，静心坐下来读朱天心的散文。风从外面括进来，竟让人觉得凄冷。书中一个个方块字，排列成行，从右到左又列成章。这是多么熟悉的文字呵。那女子的才情，也尽在其中了。读着一篇篇多情的文章，心中似有一股暖流，缓缓流遍全身，驱走了寒冷。人世间最动人的，就是真情啊！而拥有一枝能写出真情的笔，该是多么幸福的事。想着若自己也勤奋用心地写，总有一天会拥有那种幸福呵，一颗心顿时热切起来。可是在这当儿，我却听见隔壁的同学谈起一些同学示威的事。所有的希望与热切都让气愤淹过去了。

这些日子以来，示威事件一直在校园发生，全是为了文学院选修课的事

。系里的同学都气得狠，可是却不能轻举妄动啊！除了温和的签名运动，我们只能耐心地等待转机，无奈与痛心都藏在心中。如今反而是不相干的人先吵起来了。那天看见他们在文学广场前大吵大叫，心中的恨真难以形容。恨他们无理取闹，恨他们把斗争带入校园。我真担心那些花草树木会被摧毁呵，还有文学广场平静和谐的气氛，恐怕也不再出现了。那个时候，真的越看越气愤，可是想起爸爸在电话中的嘱咐：不要惹事，一切小心；只好忍住气掉头上课去。一路上想着这所谓的学术城呵，竟有这等事发生，失望之后是无尽的惋惜；我心中的天堂，快要变成地狱了。

走进讲堂，却完全没有上课的心情。尤其那是系里用国语教的课，第一天上课就有着很大的抗拒感。真不习惯那种场面啊，平日上古典组的课，推门走进讲堂就看见熟悉的脸孔，听见亲切的华语。同学们总趁老师还没来，跑上讲台报告一些事。台下一些爱玩的同学，常恶作剧地回应一两句调皮话，惹得全班同学大笑。那才像一个家啊！甚至是一个王国，有自己的文字、语言、传统与文化。可是如今在现代组的课堂里，只听见英语和国语，讲的却是中国古代的事件，真使我无法适应。教室的左侧全是窗子，透过白玻璃，外面的风景一览无遗。平日很怕在这儿上中文课，因为自己总被窗外的景

色吸引，忍不住要多望一眼。这样一分心，课就听不全了。现在既是无心上课，我就索性把全副心思放在窗外了。

那儿是一个草坡，白色梯级延伸上去，是一大片平地，走过平地之后就是一个山谷了。谷中满满地长了各种各类的树，有猴子与松鼠寄居在那儿。它们啊，总爱在傍晚时分出来荡秋千，玩得不亦乐乎。此刻窗外正括着大风，群树在风中摆动，花瓣与落叶随风飞起，哗啦哗啦的，像一首动听的天籁。偶然看见社会学系的一位女教授拾级而下，她一手抚发一手按着裙摆，中年女人的韵味全展现出来。外面的世界真有情啊，突然想叫他来看，或者牵着他的手在风中散步，心中的烦恼也许就可抛至云霄了。

每次遇到不顺心的事，总要向他诉苦求救。那是一个庇护呵，离家在外，他就是我至亲至爱的人了。去年有他同在校园，一切都那么顺利完好。我们一起搞活动也一起读书，忙忙碌碌之中却觉得特别充实快乐。考试期间本说好要专心读书，但还是忍不住频频跑出图书馆，去看那树木丛林，那湖光山色。马大是个多风的世界呵，于是我们常在风中散步，看湖面粼粼的水光，荡呀荡的，似要把莲花都荡到天边去。音乐钟声更常在风中响起，叮叮冬冬的琴声，嘹亮悠远。这样的情景呵，总使我们留连忘返。每次紧握着

手在湖畔漫步，心中满满的感觉又升起，像有许多幸福，一颗心装不住，要满溢出来了。

如今他不在马大，所有风云似都纷纷涌起。而我一个人是抵挡不住的呵，风风雨雨中，总希望他在身旁，给我最安全温暖的庇护。就像去年，他每天课余在文学广场等我，听我琐琐碎碎地报告一天中的快乐与不快。那时的广场，除了多风，也更多情。讲堂的大门、走廊、石柱、红豆树与杜鹃花，都在殷殷话语中有情起来，衬着阳光和风，顿成一副明媚怡人的风景。

如今的文学广场，只剩我和寒风，以及地面的倒影。真希望他突然出现在，好让我细述心情的转折。从上完子学的充实，到最后的黯然，真是大起大落呵！而文学院的美丽景致，我手中的散文集，都是这一起落落的见证；也代替他，陪我在广场静坐。只是呵，这学术城的风风雨雨，真不知要顺延到何时何日。

一九八七年八月卅一日·国庆

执子之手

程可欣

那天收拾书架，习惯性的抽出《万户灯火》，从头至尾翻一次。蓝菱的散文集，是他送我的生日礼物。内中夹了一张书签，粉红底色，上面印了四棵银树，还有席慕容的诗句：

——想你 和那一个

夏日的午后

想 you 从林深处缓缓走来

是我含笑的出水的莲

那么感性的书签，这之后似乎再也没有送过。只有一次随信寄来一张正方形小卡，也是一棵树，树下只有一个英文字「SOMEDAY……」，接下去就全靠意会了。

这么久以来，就只收到两张卡，回头想想他倒不是怎么感性的人呵，当

初的浪漫与诗意，许是他倾一生的爱恋所致。时日一过，又回复实在和平常。每天下班回家吃饭冲凉，之后就是埋首在报纸中，说他不问世事嘛他又正热衷于世事。原来小说上写的，电视里演的，可是千真万确的男人本色呵。

回头说蓝菱的《万户灯火》，真是忘了有没有读完，只记得他在附上信中摘录了一段序文：「但是在不断看到的一些事物中，幻想的成分渐渐没有了，只觉得生活的意义很平凡。而平凡的生活却有着自己的一番意义。」他说我当时的创作方向正是从幻想走入平实，与蓝菱有些儿相似。这一说，倒让我更清楚往后要写些什么。接下去每有新作就让他先过目，要他给评语，他总是褒多于贬，而我却怀疑起他的客观性了。总要再三逼供，要他说出好在哪儿坏在哪儿才肯罢休。

我们的文学观倒是一致的，从来不迷信大主题或伟大思想，也不爱耍技巧。尤其写散文，内容上只要求真挚感人言之有物，语言上则追求多一字嫌多少一字嫌少的境界。某次重读杨牧的《搜索者》，我突然感叹：这才是永恒的佳作！他也有同感，反观那些全篇都是技巧的文章，倒象过时的服装，只能流行一时，不能与世长存。关于文学的课题，我们一共只辩过一次。那是在一次文友会中，有人提出以电脑协助写作，大家表明立场后我和他竟是

对立，他赞成，我不；于是一场大战开始。但到了最后却剩下我与他在辩，其他人在看热闹似的，观赏一场夫妻战。最后是不了了之，大家吃宵夜去。

日子就在文学、工作和油盐柴米中过去。回想曾经的诗情画意，如今可是落实得令人心惊。再也没有湖边漫步，或是坐在草场中央看夜航班机。貌似绵羊的云块，已由一只玩具绵羊替代，长年累月的守在床头，也不用看云去了。唯一的诗意，是偶尔在临睡前轮流背一两首诗。「春花秋月何时了」，他起头，「往事知多少」我接下去；「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园不堪回首月明中」。就那样一人一句，有时接不下去，变成「哈哈」的一笑带过。

我们的日子果然应验了蓝菱那句话：「生活的意义很平凡。而平凡的生活却有着自己一番意义。」无论是各据书桌一方埋首写文章，在等电影开场时谈起比较文学的派别，或是极平庸的逛街购物，我们都感觉到生活中那番意义。人生在世，求得一相知的人，同走此后半生的路，有人照应有人扶持，夫复何求？所以他最怕生离死别，常说若一个与你生活了数十年的人突然不在了，那种日子不懂如何过。有一次他来对我说读了一篇好散文，原来是凌如浪的「是这样的寂寞」，写一个老母亲晚年的孤独和寂寞。我想是

中那种沧桑孤寂的气氛感动了他。人到老年，儿女自是长成各自飞，只剩一个老伴共渡晚景。年少时那场恋爱，婚后的互相依赖，把几十年的感情酿得又醇又香，如那老酒，让人浅醉，也让人感觉丰厚实在。老来仍有最爱的人在身旁，真箇是天塌下来也不惊惶，两双手撑不住的，就让祂如被盖下，从此再也不必互相牵挂。但若连老伴也去了，就象生命里其中一边墙倒了，日子再也平衡不起，仿佛少了些什么，喜怒哀乐都得自己担当。我知道他对那种孤清无依极恐惧，然而人生的事总在意料之外呵，谁又可探知数十年后的变化？

小时候每每觉得生活太闷，就会有一种奇想，想象自己正在演一场戏，假设有观众在看。因此一举一动都要小心，态度要斯文雅观，说话也不得无礼。这么一来，日子倒新鲜起来了。无论是伏在长桌上做功课，或帮忙做家务，都异常殷勤；不懒惰冲凉，也不和妹妹呕气。一直觉得有人在看着我，在天上。当时未识老天爷这名词，竟把天上的人想象成黄发绿眸的洋人，如今想起也不禁失笑。可是人生何尝不是一场戏？我常常想如果有一架摄影机把一生都拍了下来，象录影带那样可随意重播，必是件可爱的事。到时若我先去了，他会选播那一段？我在马大校园深夜学骑电单车？还是他把玫瑰藏在

书包，几乎让它窒息那一幕？还有许多小段落，我想，都能伴他渡过孤寂的日子。只可惜那是我一个人的傻想啊！

若果有一架摄影机，一定会拍下他每次挑战我。写了一半的文章给他看，他总说：「看你如何接下去。」仿佛那篇文章已写到尽头，该是结束的时候了。可是我常常一个转折又写了下去，平凡的生活自有一番意义，多情多感在心中，事事物物都可落笔。我又嘻皮笑脸的胜了一次。若果真有一架摄影机，爱情也不会僵化或转淡。孔子说的温故而知新，我想除了读书，感情也如此。重看一幕一幕的浓情蜜意，谁不想设法保留？谁能冷着一张脸不表留恋？

新年时朋友寄来一张贺年卡，写上「执子之手，与子偕老」，祝福我们一生一世都携手同行。俗语说百年修得同枕眠，我想那必须有一定的缘分和福气，也要有足够的爱与能耐。于是我准备选一天对他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许下这一生的诺言。

一九八九年三月廿三日

备忘录①

林若隐

追着风雨去

吴姓女子来信问：还勇敢吗？还追着风雨去吗？嘿嘿，真是那样的感觉，追着风雨去。一个人在吉隆坡，除非你把自己锁在大学城里，象妇人锁自己在厨房，烧饭煮水，安份守己；一个人，没有理由不勇敢些，要敢追着风雨去，那真得有十分的勇气。

梦和理想有时真象一场风雨，你赶上了，你赶不上，你错过了，你坚持不了。有时你可以苦笑，耸耸肩，「无所谓，无所谓」，有时你可笑不出来，哭不出来。久而久之，什么都不说了，活脱脱——不，是硬冷冷一颗鹅卵石，圆滑了，无所谓坚持，无所谓随波逐流。

很多时候人总是被动的。说真话，我喜欢被动，被动的时候，可以撒撒娇，赌气，甚至装着无可奈何，重新温习一下小女孩的权利和专横。可以不讲理，可以对后果不负责任。一个人，就不能不主动了。我惨痛的经验是，

敢于主动就如追着风雨去那样子，硬硬要碰至一场，淋湿了，碰伤了，都不打紧，不然死不甘心。却也不是常常主动的，还是被动的时候多，比如被人迫着发言，迫着去做无所谓喜不喜欢的事。这样的日子却是最保险。

但常常最触痛心弦的还是主动去干的那些。比如爱人。

回信给吴姓女子，录了别人的句子：我将一步一步地走／一砖一瓦地／把自己砌进这个城市——这阵子吉隆坡一带豪雨。又浸水，又意外，又伤亡的，阴沉沉沉却也挺热闹，有隔岸观火的心情，也有身陷雨阵中的经验。日子总是似水流年，年岁越大，对事物的感受越不易外露，酸甜苦辣自己知，但还是喜欢那样，结结实实的去活它一场。路行远了，风景就多看着些，年岁越大，应该也是那样，智慧多一些些，能够活得更象自己一些些。所以没有理由不更加勇敢一些些。

十七八岁时的事

十七八岁时有一群游山玩水的死党，不多不少，只是八个人，总是乘假日，三天两夜的背着包袱提着吉打上山到海滩去。这段友谊维持了五六年。廿一岁那年，一个个的生日轮着去，整群人跑进金铺，大伙儿凑足钱，当寿星的自己来挑选一支金锁钥。

于是每人项间一支闪亮的金锁钥。

直到其中四人要进大学了，约好十年后，某月某日，如何联络，如何重聚。

结果还是散了。

十七八岁时特别紧张考试分数。时间分秒必争，分数也半分必争，弄到老师发回试卷时总说：拒绝无理的争辩！华校生转去英校，又是离家到另一个埠租房子住，又得讲生硬吃力的英语，父母亲又是嘱咐：念好好啊！又是插入最好的班级，真是有苦自己知。

结果还是挨了过来。

十七八岁时已经扬扬洒洒一个月发表几首诗。取笔名时一半靠灵感，一半靠查字典，从此不小心定了型。那时候在天狼星诗社是小妹妹，被老大哥老大姐们呵护备至。每回三天两夜的聚会都得拼命向家里争取。离家乡住之

后，常常绕道而行，过家门而不入，干脆自作主张。

结果还是争争气气，没出乱子。

十七八岁时想着我的白马王子怎么从十五岁开始等，等了许久仍不出现？

结果一等就等到现在，遇到的当然不是骑白马的王子了，是我一生一世的魂萦梦牵，也是一生一世的肩膀胳膊。

十七八岁时没料到会是如此。

结果还是不知道这之后的结果如何。

取暖的方法

我记得在很多场合，当被问及「马大文友会」是个怎样的组织时，文友会里各人都会莞尔一笑。因为根本没有所谓组织这一回事，只是一群朋友，

一群喜爱文学的文友，在马大校园里头遇上了，相遇相知，套耀庭常说的：「在一起取暖！」

创作本身是孤独的，大凡艺术的创作都是如此，个人，自我，主观。只有作品本身一旦发表出来，才算脱离孕育她的母体，归还一个大我的世界。所以寂寞是肯定的，尤其怕一个人苦苦摸索追求，旁边一个伴也没有。马大文友会的诞生，原因简单莫过如此。所以根本没分皇帝兵卒，谁都代表文友会的小小缩影。

文友会所谓的活动也很现成，斗嘴，吃喝玩乐。

艺术可爱处正在于，任谁都是他自身创作世界中的君王，他有绝对的权利和自由去塑造自己的法则和伟大，所以斗嘴是免不了的。文友会的聚会一般上以文学交流为目的，讨论作品，针对某个文学课题相互印证，辩论，反驳。所以常常十多人会分成几派，单打围攻，斗到宵夜的圆桌上仍相持不下。其实也没有必要分胜负，大凡各人有各人的见解和道理，相互辩驳之下，问题绝对不会就此解决，但肯定明朗许多。

马大文友会持续了三年多，踏入这第四年，虽不至于山穷水尽，也该告一段落了，况且来来去去剩下的十多人，大都已毕业告别马大。

最近一次聚会，大家混进酒廊，喝酒听歌，却仍辩论文学，讨论出版合集，还伴着昏暗的灯光，记录下三年来大大小小的事件。突然间觉得岁月不留人，一眨眼，大家各有自己的生活空间，各有不同的遭遇，难得的是，见了面仍不忘斗嘴，甚至斗得比以前还要热烘烘。

虽然如此，这取暖的方法，到此，是该暂时打住了。相遇相知，文友会一群朋友始终是我马大三年来风雨绿意，少了他们，少了那许多个喧嚣的夜晚，我肯定寂寞许多。

一九八八年

备忘录②

林若隐

妹妹仔的故事①

家里我排行最小，是哥哥姐姐的小妹妹。

外头我常是不能耍性子撒娇的大姐。我唤我的妹妹级朋友们：妹妹仔！「妹妹仔」当然是以广东话发音为准。

我自认相当大胆，但常被妹妹仔们唬着。

妹妹仔①：初见面，她刚从遥远的吉兰丹飞过来念书，天真而拘束，陌生人面前只会甜甜的笑，上楼梯时三步一跳。十个月后，背后的男朋友排着长龙约会出街，而她处理得头头是道。

我们是无所不谈，为她担心似乎多余，不担心又不可能。十八岁的大孩子，对于游戏和真爱，却有她自个儿的一套和感受，我常常不能赞同，也不能反驳，却能了解和体谅，因为她自己懂得游戏的局限和自由。

她的原则一是：排长龙的都只约会一次，自己真正喜欢的除外。论点二

是：我不是PLAY AROUND，只是乘空闲，多交友，见见世面和充实自己！

於是身为大姐兼顾问的我，必须步步为营，因为基本上我自己也爱玩，常常往外跑，（必须先澄清：爱玩与往外跑是忙事务，当然也关系到人，却单纯许多。）却要以身作则，幸好，这妹妹仔和我没有距离和代沟，她信任我，而我也相信她。

其实相信实在比刻意教训有效。PROVIDED，了解在先，引导在后。十二月一日。妹妹仔收拾包袱，直飞回吉兰丹。考试过了，也玩了一段日子，是该回家了。要走时，她说：茫茫然！眼圈红红，因为要告别吉隆坡和心爱的人，虽然未许甚么承诺，但仍旧放心不下。

那天早上，妹妹仔三个不能取舍的男朋友齐齐出现机场，管不了情况怎样，九点一刻，飞机准时起飞。

当天午后一点左右，电话那头传来妹妹仔的声音：有空去看看ERIC好吗？不知他会怎样？

ERIC其实只小我一岁，有过十分坎坷的童年。妹妹仔的男朋友我都知道的，私底下比较相信ERIC一个，也为他担心：遇到她不知幸或不幸

？但也只能在一边静观其变。

送走了妹妹仔，没想到仍有手尾收拾。

ERIC几次见到我也是一句：大家姐！

但男孩子实在不需要太多关照。偶而DROPPY，打个招呼问好就够了。这我是做得到的。

於是抓紧听筒，说：「没问题！没问题！不要想太多……」

这就是我的妹妹仔(1)，从认识，到了解，到现在，她由一只毛虫长成一只花蝴蝶，美丽、善良、快乐，而且懂得照顾自己。

妹妹仔的故事②

是这样的。渐渐悟出一点道理，其实妹妹仔的事操心不来。真的，操心和关心就差了那么一点，帮不上忙的，就是帮不上，意见也未见得管用，但有一点很重要，妹妹仔们总希望有人关心，所以当一个大姐很容易，也很不容易——做一个好听众、好朋友。我有一个很任性的妹妹仔。一回约好在西餐厅喝下午茶，一行进去，居然看见她坐在角落吸烟，前面是一大杯

CARLSBERG，还没开口，她已先说：「如果不让你知道我抽烟，就很难

跟你谈话了……」我听了只能摇头苦笑。

妹妹仔里头，我和她最有默契，总能明白对方心中怎么想，说真的，我并不担心她，是这样的，遇到会把心事说给你听的人，我总是放心许多。

另外有一个妹妹仔，晚上睡觉前跟我讲《儿童乐园》的故事。我常常觉得她不简单，IN HER OWN WAY，很多方面的，比如说，她懂得安安份份的看完一本《儿童乐园》。遇到这样的妹妹仔真的没话好说了。

有一段日子马大放假，我过去她住的地方和她挤一张床。那时我正处多事之秋，许多事乱成一堆。有一天晚上，两个人都失眠，挨到半夜，她伸过手来拍拍我的头，说：「不要想太多，先好好把书读完……」结果害我在床上大笑不止。真的没话说，常人眼中她是那类颠倒生活的人书念到一半就逃了出来，心底下有一个常人眼中荒谬的念头——去寻找自己的大草原。

还有一个妹妹仔，得来不易。因缘关系都省下不说了。我们几乎同样高同样瘦，一样散散的长发，但最相似的是两人的背影。

不知怎样说她。妹妹仔里头，她最小，性格却最独立。刚认识时，觉得她开朗、率直、爱笑。直到一次她下来吉隆坡渡假，一个电话飞来，於是陪她大街小巷的荡了一天，才微微发觉她并不快乐。分手前，我们坐在MAY

BANK 的阶级上，看街灯与往来的车和人，谈到家，才知道，万户灯火，身旁又是一个从未料到的故事。

那天晚上我们勾小尾指，说好齐齐把发留长长，谁剪短的是：乌龟！

结果日子一天过一天，雨季过了，天气转热，开学了，同学们照例把发削短，我却越留越长。想想，快廿五岁的人了，还混着妹妹仔们胡闹，老人家说的：不像话！

一九八九年

生命的佳季

罗丽琴

早上第一响的音乐钟声又响起来了，洋溢在校园的每个角落。若是假日，在比较接近校园的十七区，也隐约可以听到这柔柔的音乐。这一响告诉了我们，我们已送走了一天的八个小时，好快！好快！

假期刚过完，路上碰面的朋友，难免会抛来一句话「又回来了」，其实，时间的脚步永远都那么有规律，一天二十四小时，每小时六十分钟，每分钟有六十秒，已是小学里背得滚瓜烂熟的一些量词。时间未曾加长亦不曾延迟过，可是感觉很多时候都超越了真实。尤其是在面临转换的季节。最后一年的最后一个学期，过完后，要找工作？再深造等等许多问题，要作些什么打算，心里怎么也理不出一个头绪，谁能预知未来？谁能卜测他的前途？我们没有肯定的答案，不过我们都愿意大胆假设，也许设想与真实真能吻合，那可是人生之一乐事。站在朝向分歧的路口上，除了作出抉择，还需记取来

时路。刚回到校园不久罢了，就想到这许多。轻轻踏过细细软软的青草地，清凉的微风拂面而来，朝阳已稍稍升高，  的水波映不出荷叶上的莲容。静静隆起、悄悄弯曲的柏油路，似乎都为一览这美丽的校园而设。园中那一潭湖水及缘边的许多莲花，沁凉了每个炎热的晌午，衬出了校园里的湖光山色。每个清晨，簇簇游鱼欢戏莲叶下，淌起圈圈涟漪，晨跑的人儿偶尔也会停下脚步，慢慢浏览这幕群鱼莲下畅游图。湖边的石椅与特设的矮街灯，夜里暗暗地惨亮着。为不少有情人制造了实效的氛围，撮合了多少桩美满姻缘。大学里，除了功课、活动，就是男女同学的恋爱问题。中学时代也许会有父母反对孩子谈恋爱，然而到了大学，父母亲若无一百巴仙也有九十九点九巴仙会举双手赞同儿女有要好的伴侣，更希望他们会有美好的将来。

只是短短的五分钟路途，我的思绪却跳跃得厉害，由不得我控制。踏上从文学院通向学生事务处的桥梁，流水淙淙而下，方才的音乐钟声仍萦绕在我的耳际。记得当年第一次听到音乐钟声时也正是第一次越过这座桥，那只觉得一股盎然的感觉从心底生起。从来没有想过自己会与大学结缘，只是看到朋友们申请时，也想为自己设下一个希望，为当时茫然不知所措的自己抓得一根浮木，结果是把自己漂进了马大。三年就快过完了，下一片浮木会把

我带向那一个海洋，还是个未知数。数学里的未知数最终总会有答案，生命里的未知数太多太多，有时真不懂该先求那一个。其答案是否如数学般的肯定与令人满足，谁都不敢说。

马大三年是生命中的佳季，很快的我们就要面对季节的转换。下一季里我们是否有缘再相聚？骊歌高奏时，我们将被推向另一境界。三年以来，且不问获得什么，只问自己付出了多少心思。而接踵而来的会是一连串的佳季还是生活的不如意，这一切，只看自己如何去编纂这些。

一九八七年十月

通讯地址

罗丽琴

文墨园

申请转校成功了，可是我连圣母玛利亚女中座落在那儿都还不懂。上学的第一天，还需要舅母陪我一道搭校车，送我到校，并告诉我放学后应该在那里候车。其实我已中四了，加上一年的预备班，已经十七岁了！怡保还未单独逛过，更妄论会熟悉它的路线。因此，每天准时上学，准时放学，来来去去皆是搭校车。开始时只会搭可以回到家及回到舅舅的那一趟巴士。渐渐的，我已找出从学校走向车站的路线。慢慢的对准时的乘车上学、回家的生活生厌，开始羡慕那些可以踏脚车上学的同学。我每天在找寻离开文墨园的理由，不想住在舅舅家中的理由。舅舅住家的环境其实很理想，座落在角头的一间单层排屋，经过装修，从客厅上坐着，也可以透过落地长窗望及院子里的花草和走在马路上的行人。大门前又有一片碧绿的草地。除了屋子里人们的讲话声，听不到其余吵杂的声音。可是，不愿受到束缚的我向舅舅

提出了搬出去住的理由。舅舅听了非常光火，而我也不想收回已提出的要求，结果是搬了。

周文远路

这条街离开学校约半公里，由于没有交通工具，只好走路上学。走得快时，只需要七、八分钟，通常我都以较长的时间慢慢步行至校园。间隔两座建筑物，和周文远路平行的是南北大道，车辆熙来攘往；相比之下，周文远路是一派宁静。两排围篱安静地守着各自的家园。偶尔可以看到一个男人执了一束香支，站在大门外，向天祷告，口中念念有词，而且带着不愿打招呼、不苟言笑的态度。早晨的这段时间最令人神怡；尤其是雨后的早上，从周文远路转入比较繁忙的郑太平路，逢上花季，可以闻到被夜雨打落的黄花香。满地的黄花，有的花瓣上还附着昨夜的雨珠。这些黄花，把我的去路都阻塞了，唯有狠下心，找些落得比较稀疏的空间，显露出比较多柏油路迹之处，踏上去，没有去数踏坏了几朵落花，不过还有一大片完好的。这种情形，每每当我从学校回住处时颠倒过来了！一大片被车轮、行人碾得扁扁稀薄的花瓣紧贴在柏油路上，面目全非，惨不忍睹。然而花香还是时时飘来，那是

树上争艳的花儿送来的。

放学的时间都在烈日当空的中午时分，通常会撑开小花伞慢慢行走在空荡的路上，偶尔也须要闪避单车或汽车。行得虽慢，回到住处，背脊上的白衣还是湿了一大片。

我最喜欢傍晚时分，常常跟室友在饭后，从屋子前面绕到屋后，南北大道旁的汽车银业的停车场，靠在车辆上看南下北上的车辆，也看掠空而过的群鸦归巢。如果不在停车场上，我们就会走一段长长的路到另一个住宅区，找一位也是几乎同时期转到圣母的老同学。通常会坐在她家门前草场的秋千上倾谈，直至日落星稀方告别。

怡保的周文远路我住最久，一共三年多，几乎在怡保念书的日子都居住在那儿。在圣母的两年，每天走路上学放学；在三德的两年，则从家里搬了一辆脚车上来，每天踏着它四处乱闯，横贯直闯，踏遍了怡保市的许多大街。

考过高级教育文凭试，怡保的生活就告一段落。

第二宿舍

提出了搬出去住的理由。舅舅听了非常光火，而我也不想收回已提出的要求，结果是搬了。

周文远路

这条街离开学校约半公里，由于没有交通工具，只好走路上学。走得快时，只需要七、八分钟，通常我都以较长的时间慢慢步行至校园。间隔两座建筑物，和周文远路平行的是南北大道，车辆熙来攘往；相比之下，周文远路是一派宁静。两排围篱安静地守着各自的家园。偶尔可以看到一个男人执了一束香支，站在大门外，向天祷告，口中念念有词，而且带着不愿打招呼、不苟言笑的态度。早晨的这段时间最令人神怡；尤其是雨后的早上，从周文远路转入比较繁忙的郑太平路，逢上花季，可以闻到被夜雨打落的黄花香。满地的黄花，有的花瓣上还附着昨夜的雨珠。这些黄花，把我的去路都阻塞了，唯有狠下心，找些落得比较稀疏的空间，显露出比较多柏油路迹之处，踏上去，没有去数踏坏了几朵落花，不过还有一大片完好的。这种情形，每每当我从学校回住处时颠倒过来了！一大片被车轮、行人碾得扁扁稀薄的花瓣紧贴在柏油路上，面目全非，惨不忍睹。然而花香还是时时飘来，那是

通讯地址

罗丽琴

文墨园

申请转校成功了，可是我连圣母玛利亚女中座落在那儿都还不懂。上学的第一天，还需要舅母陪我一道搭校车，送我到校，并告诉我放学后应该在那里候车。其实我已中四了，加上一年预备班，已经十七岁了！怡保还未单独逛过，更妄论会熟悉它的路线。因此，每天准时上学，准时放学，来来去去皆是搭校车。开始时只会搭可以回到家及回到舅舅的那一趟巴士。渐渐的，我已找出从学校走向车站的路途。慢慢的对准时的乘车上学、回家的生活生厌，开始羡慕那些可以踏脚车上学的同学。我每天在找寻离开文墨园的理由，不想住在舅舅家中的理由。舅舅住家的环境其实很理想，座落在角头的一间单层排屋，经过装修，从客厅上坐着，也可以透过落地长窗望及院子里的花草和走在马路上的行人。大门前又有一片碧绿的草地。除了屋子里人们的讲话声，听不到其余吵杂的声音。可是，不愿受到束缚的我向舅舅

我带向那一个海洋，还是个未知数。数学里的未知数最终总会有答案，生命里的未知数太多太多，有时真不懂该先求那一个。其答案是否如数学般的肯定与令人满足，谁都不敢说。

马大三年是生命中的佳季，很快的我们就要面对季节的转换。下一季里我们是否有缘再相聚？骊歌高奏时，我们将被推向另一境界。三年以来，且不问获得什么，只问自己付出了多少心思。而接踵而来的会是一连串的佳季还是生活的不如意，这一切，只看自己如何去编纂这些。

一九八七年十月

时路。刚回到校园不久罢了，就想到这许多。轻轻踏过细细软软的青草地，清凉的微风拂面而来，朝阳已稍稍升高，粼粼的水波映不出荷叶上的莲容。静静隆起、悄悄弯曲的柏油路，似乎都为一览这美丽的校园而设。园中那一潭湖水及缘边的许多莲花，沁凉了每个炎热的晌午，衬出了校园里的湖光山色。每个清晨，簇簇游鱼欢戏莲叶下，淌起圈圈涟漪，晨跑的人儿偶尔也会停下脚步，慢慢浏览这幕群鱼莲下畅游图。湖边的石椅与特设的矮街灯，夜里暗暗地惨亮着。为不少有情人制造了实效的氛围，撮合了多少桩美姻缘。大学里，除了功课、活动，就是男女同学的恋爱问题。中学时代也许会有父母反对孩子谈恋爱，然而到了大学，父母亲若无一百巴仙也有九十九点九巴仙会举双手赞同儿女有要好的伴侣，更希望他们会有美好的将来。

只是短短的五分钟路途，我的思绪却跳跃得厉害，由不得我控制。踏上从文学院通向学生事务处的桥梁，流水淙淙而下，方才的音乐钟声仍萦绕在我的耳际。记得当年第一次听到音乐钟声时也正是第一次越过这座桥，那我觉得一股泠然的感觉从心底生起。从来没有想过自己会与大学结缘，只是看到朋友们申请时，也想为自己设下一个希望，为当时茫然不知所措的自己抓得一根浮木，结果是把自已漂进了马大。三年就快过完了，下一片浮木会把

生命的佳季

罗丽琴

早上第一响的音乐钟声又响起来了，洋溢在校园的每个角落。若是假日，在比较接近校园的十七区，也隐约可以听到这柔柔的音乐。这一响告诉我們，我們已送走了一天的八个小时，好快！好快！

假期刚过完，路上碰面的朋友，难免会抛来一句话「又回来了」，其实时间的脚步永远都那么有规律，一天二十四小时，每小时六十分钟，每分钟有六十秒，已是小学里背得滚瓜烂熟的一些量词。时间未曾加长亦不曾延迟过，可是感觉很多时候都超越了真实。尤其是在面临转换的季节。最后一年的最后一个学期，过完后，要找工作？再深造等等许多问题，要作些什么打算，心里怎么也理不出一个头绪，谁能预知未来？谁能卜测他的前途？我们没有肯定的答案，不过我们都愿意大胆假设，也许设想与真实真能吻合，那可是人生之一乐事。站在朝向分歧的路口上，除了作出抉择，还需记取来

PLANK 的阶级上，看街灯与往来的车和人，谈到家，才知道，万户灯火，身旁又是一个从未料到的故事。

那天晚上我们勾小尾指，说好齐齐把发留长长，谁剪短的是：乌龟！

结果日子一天过一天，雨季过了，天气转热，开学了，同学们照例把发削短，我却越留越长。想想，快廿五岁的人了，还混着妹妹仔们胡闹，老人家说的：不像话！

一九八九年

跟你谈话了……」我听了只能摇头苦笑。

妹妹仔里头，我和她最有默契，总能明白对方心中怎么想，说真的，我并不担心她，是这样的，遇到会把心事说给你听的人，我总是放心许多。

另外有一个妹妹仔，晚上睡觉前跟我讲《儿童乐园》的故事。我常常觉得她不简单，IN HER OWN WAY，很多方面的，比如说，她懂得安安份份的看完一本《儿童乐园》。遇到这样的妹妹仔真的没话好说了。

有一段日子马大放假，我过去她住的地方和她挤一张床。那时我正处多事之秋，许多事乱成一堆。有一天晚上，两个人都失眠，挨到半夜，她伸过手来拍拍我的头，说：「不要想太多，先好好把书读完……」结果害我在床上大笑不止。真的没话说，常人眼中她是那类颠倒生活的人书念到一半就逃了出来，心底下有一个常人眼中荒谬的念头——去寻找自己的大草原。

还有一个妹妹仔，得来不易。因缘关系都省下不说了。我们几乎同样高同样瘦，一样散散的长发，但最相似的是两人的背影。

不知怎样说她。妹妹仔里头，她最小，性格却最独立。刚认识时，觉得她开朗、率直、爱笑。直到一次她下来吉隆坡渡假，一个电话飞来，於是陪她大街小巷的荡了一天，才微微发觉她并不快乐。分手前，我们坐在MAY

？但也只能在一边静观其变。

送走了妹妹仔，没想到仍有手尾收拾。

ERIC几次见到我也是一句：大家姐！

但男孩子实在不需要太多关照。偶而DROPPY，打个招呼问好就够了。这我是做得到的。

於是抓紧听筒，说：「没问题！没问题！不要想太多……」

这就是我的妹妹仔(1)，从认识，到了解，到现在，她由一只毛虫长成一只花蝴蝶，美丽、善良、快乐，而且懂得照顾自己。

妹妹仔的故事②

是这样的。渐渐悟出一点道理，其实妹妹仔的事操心不来。真的，操心 and 关心就差了那么一点，帮不上忙的，就是帮不上，意见也未见得管用，但有一点很重要，妹妹仔们总希望有人关心，所以当一个大姐很容易，也很不容易——做一个好听众、好朋友。我有一个很任性的妹妹仔。一回约好在西餐屋喝下午茶，一行进去，居然看见她坐在角落吸烟，前面是一大杯

CARLSBERG，还没开口，她已先说：「如果不让你知道我抽烟，就很难

是：我不是PLAY AROUND，只是乘空闲，多交友，见见世面和充实自己！

於是身为大姐兼顾问的我，必须步步为营，因为基本上我自己也爱玩，常常往外跑。（必须先澄清：爱玩与往外跑是忙事务，当然也关系到人，却单纯许多。）却要以身作则，幸好，这妹妹仔和我没有距离和代沟，她信任我，而我也相信她。

其实相信实在比刻意教训有效。PROVIDED，了解在先，引导在后。十二月一日。妹妹仔收拾包袱，直飞回吉兰丹。考试过了，也玩了一段日子，是该回家了。要走时，她说：茫茫然！眼圈红红，因为要告别吉隆坡和心爱的人，虽然未许甚么承诺，但仍旧放心不下。

那天早上，妹妹仔三个不能取舍的男朋友齐齐出现机场，管不了情况怎样，九点一刻，飞机准时起飞。

当天午后一点左右，电话那头传来妹妹仔的声音：有空去看看BARI好吗？不知他会怎样？

BARI其实只小我一岁，有过十分坎坷的童年。妹妹仔的男朋友我都知道的，私底下比较相信BARI一个，也为他担心：遇到她不知幸或不幸

备忘录(二)

林若隐

妹妹仔的故事①

家里我排行最小，是哥哥姐姐的小妹妹。

外头我常是不能耍性子撒娇的大姐。我唤我的妹妹级朋友们：妹妹仔！「妹妹仔」当然是以广东话发音为准。

我自认相当大胆，但常被妹妹仔们唬着。

妹妹仔(1)：初见面，她刚从遥远的吉兰丹飞过来念书，天真而拘束，陌生人面前只会甜甜的笑，上楼梯时三步一跳。十个月后，背后的男朋友排着长龙约会出街，而她处理得头头是道。

我们是无所不谈，为她担心似乎多余，不担心又不可能。十八岁的大孩子，对于游戏和真爱，却有着她自个儿的一套和感受，我常常不能赞同，也不能反驳，却能了解和体谅，因为她自己懂得游戏的局限和自由。

她的原则一是：排长龙的都只约会一次，自己真正喜欢的除外。论点二

最近一次聚会，大家混进酒廊，喝酒听歌，却仍辩论文学，讨论出版合集，还伴着昏暗的灯光，记录下三年来大大小小的事件。突然间觉得岁月不留人，一眨眼，大家各有自己的生活空间，各有不同的遭遇，难得的是，见了面仍不忘斗嘴，甚至斗得比以前还要热烘烘。

虽然如此，这取暖的方法，到此，是该暂时打住了。相遇相知，文友会一群朋友始终是我马大三年来风雨绿意，少了他们，少了那许多个喧嚣的夜晚，我肯定寂寞许多。

一九八八年

一群喜爱文学的文友，在马大校园里头遇上了，相遇相知，套耀庭常说的：「在一起取暖！」

创作本身是孤独的，大凡艺术的创作都是如此，个人，自我，主观。只有作品本身一旦发表出来，才算脱离孕育她的母体，归还一个大我的世界。所以寂寞是肯定的，尤其怕一个人苦苦摸索追求，旁边一个伴也没有。马大文友会的诞生，原因简单莫过如此。所以根本没分皇帝兵卒，谁都代表文友会的小小缩影。

文友会所谓的活动也很现成，斗嘴，吃喝玩乐。

艺术可爱处正在于，任谁都是他自身创作世界中的君王，他有绝对的权利和自由去塑造自己的法则和伟大，所以斗嘴是免不了的。文友会的聚会一般上以文学交流为目的，讨论作品，针对某个文学课题相互印证，辩论，反驳。所以常常十多人会分成几派，单打围攻，斗到宵夜的圆桌上仍相持不下。其实也没有必要分胜负，大凡各人有各人的见解和道理，相互辩驳之下，问题绝对不会就此解决，但肯定明朗许多。

马大文友会持续了三年多，踏入这第四年，虽不至于山穷水尽，也该告一段落了，况且来来去去剩下的十多人，大都已毕业告别马大。

最近一次聚会，大家混进酒廊，喝酒听歌，却仍辩论文学，讨论出版合集，还伴着昏暗的灯光，记录下三年来大大小小的事件。突然间觉得岁月不留人，一眨眼，大家各有自己的生活空间，各有不同的遭遇，难得的是，见了面仍不忘斗嘴，甚至斗得比以前还要热烘烘。

虽然如此，这取暖的方法，到此，是该暂时打住了。相遇相知，文友会一群朋友始终是我马大三年来风雨绿意，少了他们，少了那许多个喧嚣的夜晚，我肯定寂寞许多。

一九八八年

备忘录②

林若隐

妹妹仔的故事①

家里我排行最小，是哥哥姐姐的小妹妹。

外头我常是不能耍性子撒娇的大姐。我唤我的妹妹级朋友们：「妹妹仔！」

「妹妹仔」当然是以广东话发音为准。我自认相当大胆，但常被妹妹仔们唬着。

妹妹仔(1)：初见面，她刚从遥远的吉兰丹飞过来念书，天真而拘束，陌生人面前只会甜甜的笑，上楼梯时三步一跳。十个月后，背后的男朋友排着长龙约会出街，而她处理得头头是道。

我们是无所不谈，为她担心似乎多余，不担心又不可能。十八岁的大孩子，对于游戏和真爱，却有她自个儿的一套和感受，我常常不能赞同，也不能反驳，却能了解和体谅，因为她自己懂得游戏的局限和自由。

她的原则一是：排长龙的都只约会一次，自己真正喜欢的除外。论点二

是：我不是PLAY AROUND，只是乘空闲，多交友，见见世面和充实自己！

於是身为大姐兼顾问的我，必须步步为营，因为基本上我自己也爱玩，常常往外跑，（必须先澄清：爱玩与往外跑是忙事务，当然也关系到人，却单纯许多。）却要以身作则，幸好，这妹妹仔和我没有距离和代沟，她信任我，而我也相信她。

其实相信实在比刻意教训有效。PROVIDED，了解在先，引导在后。十二月一日。妹妹仔收拾包袱，直飞回吉兰丹。考试过了，也玩了一段日子，是该回家了。要走时，她说：茫茫然！眼圈红红，因为要告别吉隆坡和心爱的人，虽然未许甚么承诺，但仍旧放心不下。

那天早上，妹妹仔三个不能取舍的男朋友齐齐出现机场，管不了情况怎样，九点一刻，飞机准时起飞。

当天午后一点左右，电话那头传来妹妹仔的声音：有空去看看ERIC好吗？不知他会怎样？

ERIC其实只小我一岁，有过十分坎坷的童年。妹妹仔的男朋友我都知道的，私底下比较相信ERIC一个，也为他担心：遇到她不知幸或不幸

？但也只能在一边静观其变。

送走了妹妹仔，没想到仍有手尾收拾。

BARIC 几次见到我也是一句：大家姐！

但男孩子实在不需要太多关照。偶而 DROPBY，打个招呼问好就够了。这我是做得到的。

於是抓紧听筒，说：「没问题！没问题！不要想太多……」

这就是我的妹妹仔(1)，从认识，到了解，到现在，她由一只毛虫长成一只花蝴蝶，美丽、善良、快乐，而且懂得照顾自己。

妹妹仔的故事②

是这样的。渐渐悟出一点道理，其实妹妹仔的事操心不来。真的，操心和关心就差了那么一点，帮不上忙的，就是帮不上，意见也未见得管用，但有一点很重要，妹妹仔们总希望有人关心，所以当一个大姐很容易，也很不容易——做一个好听众、好朋友。我有一个很任性的妹妹仔。一回约好在西餐厅喝下午茶，一行进去，居然看见她坐在角落吸烟，前面是一大杯

CARLSBERG，还没开口，她已先说：「如果不让你知道我知道我抽烟，就很难

跟你谈话了……」我听了只能摇头苦笑。

妹妹仔里头，我和她最有默契，总能明白对方心中怎么想，说真的，我并不担心她，是这样的，遇到会把心事说给你听的人，我总是放心许多。

另外有一个妹妹仔，晚上睡觉前跟我讲《儿童乐园》的故事。我常常觉得她不简单，IN HER OWN WAY，很多方面的，比如说，她懂得安安份份的看完一本《儿童乐园》。遇到这样的妹妹仔真的没话好说了。

有一段日子马大放假，我过去她住的地方和她挤一张床。那时我正处多事之秋，许多事乱成一堆。有一天晚上，两个人都失眠，挨到半夜，她伸过手来拍拍我的头，说：「不要想太多，先好好把书读完……」结果害我在床上大笑不止。真的没话说，常人眼中她是那类颠倒生活的人书念到一半就逃了出来，心底下有一个常人眼中荒谬的念头——去寻找自己的大草原。

还有一个妹妹仔，得来不易。因缘关系都省下不说了。我们几乎同样高同样瘦，一样散散的长发，但最相似的是两人的背影。

不知怎样说她。妹妹仔里头，她最小，性格却最独立。刚认识时，觉得她开朗、率直、爱笑。直到一次她下来吉隆坡渡假，一个电话飞来，於是陪她大街小巷的荡了一天，才微微发觉她并不快乐。分手前，我们坐在MAY

BANK 的阶级上，看街灯与往来的车和人，谈到家，才知道，万户灯火，身旁又是一个从未料到的故事。

那天晚上我们勾小尾指，说好齐齐把发留长长，谁剪短的是：乌龟！

结果日子一天过一天，雨季过了，天气转热，开学了，同学们照例把发削短，我却越留越长。想想，快廿五岁的人了，还混着妹妹仔们胡闹，老人家说的：不像话！

一九八九年

生命的佳季

罗丽琴

早上第一响的音乐钟声又响起来了，洋溢在校园的每个角落。若是假日，在比较接近校园的十七区，也隐约可以听到这柔柔的音乐。这一响告诉我，我们已送走了一天的八个小时，好快！好快！

假期刚过完，路上碰面的朋友，难免会抛来一句话「又回来了」，其实时间的脚步永远都那么有规律，一天二十四小时，每小时六十分钟，每分钟有六十秒，已是小学里背得滚瓜烂熟的一些量词。时间未曾加长亦不曾延迟过，可是感觉很多时候都超越了真实。尤其是在面临转换的季节。最后一年的最后一个学期，过完后，要找工作？再深造等等许多问题，要作些什么打算，心里怎么也理不出一个头绪，谁能预知未来？谁能卜测他的前途？我们没有肯定的答案，不过我们都愿意大胆假设，也许设想与真实真能吻合，那可是人生之一乐事。站在朝向分歧的路口上，除了作出抉择，还需记取来

时路。刚回到校园不久罢了，就想到这许多。轻轻踏过细细软软的青草地，清凉的微风拂面而来，朝阳已稍稍升高，粼粼的水波映不出荷叶上的莲容。静静隆起、悄悄弯曲的柏油路，似乎都为一览这美丽的校园而设。园中那一潭湖水及缘边的许多莲花，沁凉了每个炎热的晌午，衬出了校园里的湖光山色。每个清晨，簇簇游鱼欢戏莲叶下，激起圈圈涟漪，晨跑的人儿偶尔也会停下脚步，慢慢浏览这幕群鱼莲下畅游图。湖边的石椅与特设的矮街灯，夜里暗暗地惨亮着。为不少有情人制造了实效的氛围，撮合了多少桩美满姻缘。大学里，除了功课、活动，就是男女同学的恋爱问题。中学时代也许会有父母反对孩子谈恋爱，然而到了大学，父母亲若无一百巴仙也有九十九点九巴仙会举双手赞同儿女有要好的伴侣，更希望他们会有美好的将来。

只是短短的五分钟路途，我的思绪却跳跃得厉害，由不得我控制。踏上从文学院通向学生事务处的桥梁，流水淙淙而下，方才的音乐钟声仍萦绕在我的耳际。记得当年第一次听到音乐钟声时也正是第一次越过这座桥，那只觉得一股盎然的感觉从心底生起。从来没有想过自己会与大学结缘，只是看到朋友们申请时，也想为自己设下一个希望，为当时茫然不知所措的自己抓得一根浮木，结果是把自已漂进了马大。三年就快过完了，下一片浮木会把

我带向那一个海洋，还是个未知数。数学里的未知数最终总会有答案，生命里的未知数太多太多，有时真不懂该先求那一个。其答案是否如数学般的肯定与令人满足，谁都不敢说。

马大三年是生命中的佳季，很快的我们就要面对季节的转换。下一季里我们是否有缘再相聚？骊歌高奏时，我们将被推向另一境界。三年以来，且不问获得什么，只问自己付出了多少心思。而接踵而来的会是一连串的佳季还是生活的不如意，这一切，只看自己如何去编纂这些。

一九八七年十月

通讯地址

罗丽琴

文墨园

申请转校成功了，可是我连圣母玛利亚女中座落在那儿都还不懂。上学的第一天，还需要舅母陪我一道搭校车，送我到校，并告诉我放学后应该在那里候车。其实我已中四了，加上一年的预备班，已经十七岁了！怡保还未单独逛过，更妄论会熟悉它的路线。因此，每天准时上学，准时放学，来来去去皆是搭校车。开始时只会搭可以回到家及回到舅舅的那一趟巴士。渐渐的，我已找出从学校走向车站的路途。慢慢的对准时的乘车上学、回家的生活生厌，开始羡慕那些可以踏脚车上学的同学。我每天在找寻离开文墨园的理由，不想住在舅舅家中的理由。舅舅住家的环境其实很理想，座落在角头的一间单层排屋，经过装修，从客厅上坐着，也可以透过落地长窗望及院子里的花草和走在马路上的行人。大门前又有一片碧绿的草地。除了屋子里人们的讲话声，听不到其余嘈杂的声音。可是，不愿受到束缚的我向舅舅

提出了搬出去住的理由。舅舅听了非常上火，而我也也不想收回已提出的要求，结果是搬了。

周文远路

这条街离开学校约半公里，由于没有交通工具，只好走路上学。走得快时，只需要七、八分钟，通常我都以较长的时间慢慢步行至校园。间隔两座建筑物，和周文远路平行的是南北大道，车辆熙来攘往；相比之下，周文远路是一派宁静。两排围篱安静地守着各自的家园。偶尔可以看到一个男人执了一束香支，站在大门外，向天祷告，口中念念有词，而且带着不愿打招呼、不苟言笑的态度。早晨的这段时间最令人神怡；尤其是雨后的早上，从周文远路转入比较繁忙的郑太平路，逢上花季，可以闻到被夜雨打落的黄花香。满地的黄花，有的花瓣上还附着昨夜的雨珠。这些黄花，把我的去路都阻塞了，唯有狠下心，找些落得比较稀疏的空间，显露出比较多柏油路迹之处，踏上去，没有去数踏坏了几朵落花，不过还有一大片完好的。这种情形，每每当我从学校回住处时颠倒过来了！一大片被车轮、行人碾得扁扁稀薄的花瓣紧贴在柏油路上，面目全非，惨不忍睹。然而花香还是时时飘来，那是

树上争艳的花儿送来的。

放学的时间都在烈日当空的中午时分，通常会撑开小花伞慢慢行走在空荡的路上，偶尔也须要闪避单车或汽车。行得虽慢，回到住处，背脊上的白衣还是湿了一大片。

我最喜欢傍晚时分，常常跟室友在饭后，从屋子前面绕到屋后，南北大道旁的汽车银业的停车场，靠在车辆上看南下北上的车辆，也看掠空而过的群鸦归巢。如果不在停车场上，我们就会走一段长长的路到另一个住宅区，找一位也是几乎同时期转到圣母的老同学。通常会坐在她家门前草场的秋千上倾谈，直至日落星稀方告别。

怡保的周文远路我住最久，一共三年多，几乎在怡保念书的日子都居住在那儿。在圣母的两年，每天走路上学放学；在三德的两年，则从家里搬了一辆脚车上来，每天踏着它四处乱闯，横贯直闯，踏遍了怡保市的许多大街。

考过高级教育文凭试，怡保的生活就告一段落。

第二宿舍

离开怡保半年多以后，被录取进入马大，并成为马大第二宿舍的一份子。在第二宿舍只住了一年，却换了五位室友。有的只同住了三星期，有的是借居两周多，有个是被分配到了又不愿搬过来和我同住，直至最后两位同住较久的是同系的玉珍和秀华。此外，住同一所宿舍的还有绿丝。四人皆来自不同的州；玉珍是檳城人，秀华属柔佛，绿丝的老家在森州，而我则是吡叻人。玉珍、绿丝都大我和秀华一年，都是我们的学姐。许多手续上的、功课上的问题，幸亏有她们在指导，替我们解决了许多不必要的麻烦。

由于是在第一年，校园的许多事物对我都很新鲜；加上许多学姐学兄经常在耳边提起说，第一年应该尽量参与校内的活动，因此，从讲堂到草场，经常可以看到我的影子。宿舍内，只要任何一项球队缺人，队长都会先找我，我的爱玩与好动，很少会令队长难堪或失望。犹记得那年华文学会在游艺会中的食物摊，我和淑玲更是尽了三天三夜的义务，每天拖着疲乏的身躯回宿舍，然而依然很开怀，也许这些都是因为新鲜好玩之所赐。除此以外，还有一个文友会，约莫两三个星期即来一次聚会，我去得并不勤，可是，一旦出去了，每每迟至凌晨两三点才回宿舍，轻轻地踏上后门的楼梯，房里黑漆漆，借着走廊的灯光，依稀可见室友熟睡的脸庞。

终日为其他事项忙碌，再加上房中舒适的床铺，因此，每每在空节之时倒回舍中小寝，偶尔用功数日，又回复原态，结果年底的成绩出来，拿了半课不及格，还好没有阴沟里翻船，混沌中过了第一年。

八打灵十七区

住了一年宿舍，我和秀华决定了，在第二年搬到校外住。住宅区之中，最靠近校园、又有校车服务的，只有十七区。因此，第二年开学前的两三周，我们即特地到十七区的住家询问有关房租的价格，以及交通和饮食的问题。找了相当久，才找到一间比较理想的；包括桌椅床榻，需要一百九十零吉马币。这价格是多少小职员半个月的薪水，不过我们还是租下了。

十七区的傍晚，是马大生出没时间。住在这区的马大生，没有交通工具的，五辆校车也载不完，再加上有交通工具的，那是一个相当大的数目。所以，每到进餐时间，街道上碰面的男女青年，几乎一百巴仙是马大生。若是交游广阔者，一出门即招呼打个没完。

早晨，交通比较稀落，偶尔还可听到从校园中传来的音乐钟声。

这儿的设施也还好，有邮政局、戏院、刚刚也开了一间国家储蓄银行以

及小型市场等等。在十七区一住即是两年，直至课程结束了才搬离。

斯里士拉央

由于工作的关系搬到士拉央的斯里士拉央花园，这里的住户不上二百家。因为靠近黑风洞工业区，所以设有一间邮政局，还有几家银行、药房以及其他店铺。这儿比较不理想的只是时常会遇上交通阻塞，以致乘搭公共汽车时常会用上两倍的时间才能抵达都门。

这是我住在雪州最大的搬迁，远离八打灵、远离许多往日在大学里的朋友。这次的搬家，动用了一笔最大的运输费，马币九零吉五十仙。搬家的那一天，从找房子、搬东西至找计程车，这一切的工作都是自己亲力亲为。有时候觉得这样的生活太孤单了，有时候又觉得自己很习惯於一个人的生活。

一日，在富都车站遇上位旧同学和一位金保的朋友，他们两都住在八打灵。问起我的住址，他们都表露出一种遥远的感觉。当时我先告诉他们，那是因为我未曾住过雪州的偏远地区，而选择了它；并没有先告诉他们是由于工作的关系。金保的那位朋友听了即刻反问，动物园你也还未住过，为何不搬去动物园，我听了只是笑笑，不想反驳他。自忖能够住在动物园里观看

动物的饮食起居，应该也是蛮有趣的，同时也可以考验自己的适应能力。

毕业后，拟好了一份履历表，其中通讯地址的项目，一换再换，也许这次是最新也是最后的一次更改。友人说得也有道理，时常搬家，很难做自己想做的事。记忆中，曾有两个月里，搬迁三次的记录，以后也不会再有类似的情形了。我必须逐步的安定下来，以达到最后的安定。

一九八八年十月

风雨之路

庄松华

早晨的风特别凉爽，一阵又一阵，急不及待的向我初醒的脸孔上探索，狂吻。像一位春情待放的少女遇着一个多情的写诗少年，那般痴迷与豪放。顿时，脸上的睡意全然消失，神情为之一振，心境也跟着开朗起来。

闹钟未响我就起身了，冲了一个冷冷的早凉，换上了一套整齐的衣著，这应该是新学年第一天的好开端罢。在通往马大校园的道路上奔驰，不，或者，我在赶路。在这一座位于都城的学术城中，我扮演的仅仅是一名过客罢了。最后三分之一的大学生活即将启幕，我该以什么心情去迎接？风还在吹，路还在延续。我有一种抛开钢盔的欲念，让发丝在风中飞扬，怎奈压在头顶上的却是解不开的紧紧的桎梏。一转弯就看到了校园门口，白色的石柱上用国文写着大大的欢迎新生字眼，宽宽的大铁门只开半扇，守卫一边对着无线对话收音机说话，一边用惯例的手势向进入校门的车辆挥摆着。两个学

年已是过眼云烟，进进出出这扇校门不知有多少次，对于门内的风风雨雨，感触良多。

东方隐隐约约地微露红光，几许初阳的碎片跌落在街心，树梢和车辆的玻璃镜上。一进马大，涌入眼帘的尽是梦园的绿意，气候仿佛在瞬息间由初夏转入秋天，一下子温和起来。柏油路右边是长到望不到尽头的山丘，青青的斜坡上铺满翠绿柔嫩的草儿，草面上还沾着隔夜晶莹的露珠，光滑剔透，让人想起儿时爱玩的滑梯，有一种想要奔上去然后一屁股滑下来的冲劲。山丘后面是丛林，长着许多叫不出名字的植物，偶而会有一小群猴子跑出来，坐在斜坡上、行人道上，手舞足蹈，甚至爬上灯柱东张西望，使到整个校园显得生气勃勃，充满朝气。左边是网球场和排球场，已经有几个人在跑着跳着，把整个早晨交给阳光。

我习惯的把电单车停放在法学院外的空地，然后不忘地梳一梳被钢盔压得扁扁又散乱头发，左手拿着记事簿和经济学院的辅导手册，从容不迫的走过○○○法庭前面，很自然的一种庄严和权威的气势和感觉。踏上红砖堆砌成的石阶，穿过法学院的亚洲艺术博物馆，经济学院就矗立在眼前了。

经济学院一共有三座建筑物，一座是辅导课程（TUTORIAL

ROOM），建在高高的山上。另一座是圆柱形的行政楼阁，讲师办公室都在里头，连楼梯也是旋螺式的，共有三层，仔细端详之下，竟微微呈现一种西方艺术的美感。站在行政楼阁顶层的露台上向下眺望，马大所有的景物都被容纳进小小的眼眶之中，令人产生一种优越感和自豪感。最引人瞩目的莫过于经济讲堂楼阁的外观，像极一颗巨大的星星，不是五角式的，而是有十一个尖角。如果你不是亲眼目睹，你一定无法想像出那是一幅怎样的画面。但即使你看到了，也会怀疑那不是一座太空科学研究馆，正在进行着一项工程浩大的太空计划。走近经济广场时，已经有好多人在谈话，而大家似乎都在谈论着同样的话题，如选科、出路、前途、政治、新经济政策等等。我深深地感觉到，大学里所学的东西太过于理论化了，与实际状况脱离了关系。我相信，一切还是需要大学生本身的自知自觉、自我激励以及自我省思。

看着新生又涌着进来，他们的心情是喜悦与兴奋的。经过一番艰苦的斗争之后，结果排除万难，过关斩将，才成功地挤进这座学术城。想到还有千百个充满抱负与理想的学子被拒于门外，心中若有所失……，你能说这不是命运在作弄人吗？多少人望穿秋水，望断天涯。望瘦了日日经过家门的

灰衣使者，结果该来的不来，不该来的却来了。多少人申请了又申请，上訴了又上訴，最终还是一场空。都说了等待是永恒的答覆，都说了名额有限，固打制度是不可能改变的，都说了龙游浅滩被虾戏。仰头望天，阳光已灿烂。是的，阳光灿烂。

走过一条马路，便是教育学院了，有一条长长的走廊直通到文学广场，迴廊两旁都是髹上红漆的石柱，还有青草地和几颗矮小的树木，给人一种耳目一新的感觉。从经济到文学，那是一种多么不可思议的转折。一路上我就在思索，文学和经济能不能拉上关系。我本身念的是经济理论，所接触的不是CLASSICAL和KEYNESIAN的经济原理，除了研究经济的变数和探讨人类的行为活动之外，我怀疑，这些经济博士和专家们懂得文学吗？他们知道经济里以最低的成本去赚取最高的盈利的目的是违反文学的立场和意义的吗？然而，我爱文学，我对文学情有独钟。如果用经济眼光去看文学，互相砥触的地方是很多的。最后我只能这样告诉自己，经济是属于物质上的需要，而文学却是精神上的满足。精神与物质是必须达致平衡与配合的，所以我在感性中存有知性，在理性中不失感性，这一直是我寻求的方向和生

活。

耳际传来阵阵的谈话声，此起彼落，乍听之下，才知道那是方块字的声音，亲切又顺耳，不禁喜出望外，于是便急步向文学广场走去。文学广场是一个歇脚小站，课前课后，尤其是午餐和下午茶的时间，都会有一群又一群的大学生经过这里。在穿梭的人潮之中，你会发现到一张张变奏的表情和心情。有些神色急促仿佛来不及赶上一堂课似的，有些悠闲自在好象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一样。我每次经过文学广场一定会放缓脚步，看看有没有熟悉的面孔，或者久违的，聊上一两句才离开。而此时，文学广场挤满了人，噢，那是马大华文学会的起点，有人在索取会员表格，有人站着填写表格，有人排着长龙呈交表格，热闹哄哄的。我仿佛看到华文学会的旗帜在空中飘扬，一阵阵温暖流入心坎，流成一股热血，在血脉里炽热、奔腾。想起当初一届又一届华文学会筹委会群策群力，不辞辛劳地争取，经过一番峰迴路转，终于达到了守得云开见明月的一刻。那时我们的心情是笔墨所难于描绘的。华文学会是一个难产的婴孩，挣扎又挣扎，才破胎而出。然而她还是脆弱的，缺乏营养和阳光。不过我深信，我们都会爱护她，关怀她，扶助她。因为在她的身上，我们可以看到自己的根在成长和茁壮。

（撰写这篇散文的时候，正好是第三学年刚开始，大学里的一切事物，

仿佛都是新的，耳边传来许多激昂与宏亮的争辩。而如今，华文学会也满一岁了，让我们用力挥动那飘扬在空中的旗帜。）

一九八七年杪于马大庄



山水有情

庄松华

我酷爱山水。爱山水之清悠，爱山水之淡雅，爱山水之妩媚，爱山水之风情。

上个星期含含从山城南来游子城的时候，我带她到陈氏书院观赏电影招待会。当时刚好连续两天放映台湾影片「望海的母亲」和「流浪少年路」。第一个晚上七点一刻就爆满了，小小的礼堂被人潮拥挤得水泄不通，最后被迫站在后面观看。第二天六点多就到场了，除了工作人员，一个观众也没有，不禁自觉好笑。八点的时候放映了一套长达半小时的宝岛风光纪录片，整套影片就是介绍台湾的山光水色，风土人情。一系列的山山水水让人惊叹不已，目不暇给，回味无穷。小小的岛屿竟然拥有着令人一目难忘的仙境。每次银幕换上新的画面时，含含都会激情地拉着我的手说以后我们一定要到台湾去渡蜜月。

我们都热爱山水。

想到山水，我想起了北方的绿岛。绿岛所拥有的，不仅是一幅山水画，山水之外，还有诗情，与爱。自从作了一个重要的决定之后，我们都离开了绿岛，那块孕育以及看护我们成长的土地。含含到山城的师训学院去完成她的教师梦。而我却到都城来寻求我的抱负。三年的游子生活，没有山，也没有水。

一张开眼，触目所及的都是一座座高耸矗立的摩天楼，一辆辆五颜六色的豪华轿车，一间间紧闭着大门的排屋与别墅，一条条四通八达纵横交错的高速公路，一张张面无表情陌生冷淡的面孔，一块块苍白的薄云淡雾……都市人从来不知山水，也许他会说：山不过是山，水不过是水，没有什么特别之处。

三年的游子生涯，无山无水，我的感性与灵性是贫乏的，尤其是处于这个纷乱动荡的社会。你不能不承认，人的性情是可以被现实的浪潮所冲刷的，变得胸无大志，安于现状。多少人年轻时满怀大志，不知天高地厚，想要改革这个改革那个，到后来还不是朝九晚五，被现实的枷锁扣得又牢又紧。

家在绿岛，绿岛就在三百八十里之遥，似近还远。我一年里会回绿岛三几回，因为那一份思念与眷恋，对家、对山水。

绿岛的山水最多情。我居住的地方是靠山的组屋，每座组屋有十六层。我住第八层，说高不高，还未能攀及千里云层；说低又不低，树木、车辆与人群尽在我脚下，正合中庸之道。山水就在窗外。揭开窗，对面是一大片的墓场，然后就是青翠的山峦。也许对有些人来说，坟墓这两个字是极恐怖的，但对我却不尽然。我听父亲说在这些组屋还未建立之前，这块土地是日本人用来枪毙犯人的刑场，之后尸体就葬身于此，你听后感到毛骨悚然吗？但是我却在这里长大，我踏遍了每一个角落、每一寸土地。

墓场有几条被人踩踏出来的小径，小径两旁又是坟墓，长满了高过膝盖的野草。中学的时候，我时常到这里来跑步。墓场中央有一座青云亭和一片宽敞的草地。青云亭是用来焚化尸体的地方。平日下午都会有三两群孩子在草地上踢球，嬉戏追逐。坟场并不是那般可怕的，只要你光明磊落，牛鬼蛇神必然敬你而远之。

过了墓场就是山了，每个黄昏，除非风雨，你会看到许多人沿着小径来攀山。有八九岁的孩童被父亲牵着、有年轻小伙子、有青春焕发的女孩、有

年迈的长者持着一根手杖一步一步地走，那种精神，令人仰慕。

山路是崎岖不平的，起伏不一的，蜿蜒曲折的，盘旋扭转的。但是攀山者还是一一克服了。山路两旁丛生着牵牛花和野菊，还有许多不知名的野花。山树茂盛青绿，从一株幼小的树苗，经过阳光雨水长年不断地滋润，终于拔地而起，粗壮结实。那是不朽的生命过程。

偶尔，你会在途中听到悦耳的涓涓水声，你会看到山边有一个小小的山泉，山水形成一条白线流泻下来，泉水清澈见底，又清又凉，无数小鱼和石子在水中游来游去。如果你合着双手盛水然后泼在脸上，那种清凉和冰冷的感觉肯定令你精神百倍。尤其是新雨洗刷之后的山路，清新无尘，叫人心情舒畅，心旷神怡。

山的姿势是多样化的，有的蹲着、有的坐着、有的躺着、有的卧着，似静非静、似动非动，万般风情。

站在山上，对面就是一片浩瀚无垠的海洋，海洋后面又是山。接近山水，让思维任意驰骋遨游，仿佛整片江山就在眼前。

我仍是凡人凡心，抛不开人世间的爱情爱恋事物，但寄身山水亦是
一种情怀。

一九八七年九月十五日于马大庄

离开秋意的时候

张玉怀

晚上的时候，凉风呼噜的吹散着雪梨宁静的气质。我整理好装束，在中国城里选了一把丝制的中国凉扇。扇的正面有两只悠闲的金鱼，摇着尾巴把一生一世都游在扇子里。

我一路上迎着秋飒走去苏的家，按了开门的铃，把扇子送给她作纪念，她很高兴。

苏的屋子里弥漫着飘渺的音乐，我坐在沙发上，看到窗外密密麻麻的星星，感到一切都象在迷离幻境中，象迷了路的星子，心慌的眨着眼睛茫茫的在穹苍里浮沉。

苏把点心弄出来的时候，玛利亚、马沙士、加苏他们陆陆续续的赶来了，每个人都带着重重的离情，都假装在谈笑闲淡化去。

那是一种缘的集合，然后到了某个时机，缘又需要悄悄的散去，风流云

散去。

我们这一群，大多是来自东方。象马沙士、加苏都是从日本遥遥的飞扬过来；玛利亚打从典雅的法国来到这个贤淑的雪梨。我们在课堂里认识，一齐学着抑扬的音韵和充满音乐感的发音。那些是很令人怀念的日子。

课堂里有两大片透明的壁窗，把整个雪梨景色和天空都嵌在窗宁上面。我时常在眼神累了的时候，远远的把景色带进神游里。课堂里有同学吱吱喳喳的讲话声，偶而有人发噱的笑声和一些走音的讲词。

午餐的时候，我通常吃着自己弄的青豆牛油，有时也吃意大利的马苏力，里面有骚骚的羊肉，和碎大葱。那个时候我爱坐在靠街的石级上，看懒洋洋的秋阳洒在石阶前端，偶而有一阵醇醇的风吹过来，我吃着硕大的红苹果，嗅着一大片象酒桶里溢出来的酒香。

身边有许多朋友吃着芝士三文治，拂着散乱的头发，讲着许多关于法国的浪漫与痴情，我醉熏熏的靠在石墙上，仿佛有一般太古的情怀和思绪，在整大片的秋意里酿着HALVAH & MILK。

周末的时候，苏租了风驶电制的厢车，大伙便在里边弹琴唱歌，一路上驶过去许多绿油油的松柏和一大片轻逸的闲云，去到流水涓涓的地方停下来

。那时候暖暖的太阳斜斜的透过树林，洒脱的伴着整山整片的周歌。我们便吃三文治，吃澳洲橙。有人拍照，有人拾起橙子学着抛上去玩杂耍。于是大家便笑，便学苏格兰人唱起满山坡的歌声。

晚上的时候，我们回去都市，去苏的屋子煮日本餐。然后听音乐，看 MOZART 的风采和洒脱。我学着品尝浓烈的日本酒和一些葡萄酒，最后遁进厨房里弄了一大碗的凉粉水和碗子糕，在休息时我倒给敢喝的人，印尼来的沙祖诺知道凉粉的来源，他的女朋友，是一个卷散着长发的日本女孩，甜甜的笑说碗子糕象日本人的糯米白，枕在沙祖诺的肩旁愉快的吃着。

然后我们看西班牙的鞋午和陶醉在那奇妙的琴声里。夜色从窗外施施然的洒筛进来，有人累了便睡在沙发上，我在温绵绵的地毯上吹着舒服的热风器。窗外有寒冷的秋风，吹得蛮高的。把满天都浸在飒意里。

现在的秋意更浓了。NOTICE 和珊珊刚刚进来，脱去厚棉衣，把窗外一大斗的寒意抖撒的扫落下来，珊珊带来一瓶葡萄酒，我喝了一些便有醉意升上来。麦克拿着迷你录影机到处捉拿片段，把我喝酒的情态拍进去，一下子便成了永恒。

我去冰橱倒了一杯果汁，经过短廊的时候，马沙士和玛利亚躲在门边，

细声细语讨论什么似的，我走过时便急急的把什么东西遮闭起来。我谑笑说：什么都没看见。坐在沙发的时候，他们神出鬼没的在跟前出现，两个人一齐手持一大包裹，塞到前面来给我，送我一个大大的惊喜。

那真的是一个惊喜。那一包礼物包成一粒大大的糖果的形状，他们各持一端送给了我。我惊讶得张开大口，什么都说不出来，一生中从来没有受过那么美丽的激情。

马沙士还送了我一张精致的卡片，里面写着：

We are very pleased to know you Cheong,

We wish you all the best in your future.

Take care and don't forget us!

我的心便汹涌的激荡起来，还没有来得及说感谢的俗语眼眶便红了起来。马利亚后来又塞了一张放大的照片给我，是我们大伙在 WONDERLAND 拍的。原来那天她知道我喜欢那张照片，便偷偷去放大，在这个临行的派地里送给我作一个惊喜。糖果里是一只玩具袋鼠，袋子里尚有一只噉噉巧致的

小袋鼠，静静的此着咀涎笑着。我握住它们，非常激动，手便不自禁的发抖，很想大哭一场。

我们便开始讲叙着在ACE愉快的日子，想到就快各奔东西，便一下子悲感起来。夜很深很深的时候，我们便各自握手相拥，假状言笑淡化浓得太深的离意。

走回去的时候，凉风尚呼噜噜的吹散着雪梨的气质。我拉紧套头棉衣，一路上走进秋风里，想着明天就要离开秋意和许多的友情，心里一下子便悲撼起来，终于流下一滴泪。

一九八八年五月廿二日

松枝尚劲，湖水尚深

张玉怀

中午之前有一番风雨来了一阵，把整个的斑黛谷涂上许多湿气重重的绿意。下课的时候我踏了一路上黄花落叶，经过小桥看见有几朵红莲已经亭亭的开展起来，好象雨过天晴必然有一番难以掩饰的喜悦。

小桥过了，右边就有一片松林，一棵两棵挺拔起来，下了雨，树底下酝酿了一大片的凉意。路过的时候有一阵风飞过，沾了满满的飒意，然后在身边打了一个转，呼哩哗啦漂在伞树里边。张荐明隐居在东山，在山林中有十余株古松，他就说松树是木中仙，自己则是人中仙。那么我经过仙木，虽没仙骨，大略也能熏染一些凌颼的思怀吧。正是风声二何盛，松枝一何劲。

是带有那种思绪的，走远了，几个有劲的墨楷，触目惊心的嵌在白皑皑的布条上。布条一端悬在提树上，一头牵在竹丛里。四个大字：「华文学会」在风中飘扬，扬得多么意气风发，很让人心折。

摊子在一个小小的山丘上，走路上去一两阶，居然会有感受，是居高临下的那一种。有人采了水竹，把它中分之后并排两边，中间便是引君共事大业千秋的门廊。人家说有竹之地人不俗，而况轩窗对竹开，很雅。

那个时候是马大毕业典礼的嘉年华。刚选出来的华文学会理事，都象要筹备一个一百廿年一次的盛宴，所以全部都在兴头上，尽管中午之前有一阵风雨，但是寻竹树雅吊灯笼拉布条却做得都陶醉。我走进去的时候，看到到处都是零零散散的水果、一大堆的碗碗碟碟煲煲叉叉，似模似样，心里边很亮丽，听说早餐已卖得不错。

山下有一排两排食摊子。其实只是个小山丘，是华文学会食摊子迎风勃发的立着。我趁着午餐时间还未近的时候，立在丘缘，看到太阳什么时候照耀起来。左边是经过了的松杉林，看到了鬱鬱的翠顶已经虬髯。好风尚闲闲吹晃的，所以听到右侧垄高处擢擢竹声，才知道此君修篁独逸群，高节欲凌云。上面是晴空万里，看过去就是一大片，疏影斜斜，没有过去，也没有未来。

午餐的时候，支持华文学会的人自四面八方赶来，有一点风尘仆仆的样子。不一会儿便有一条长龙，等着点菜吃饭。原来吃饭也是支持华文学会

所要做的份内工作。

摊子里有零零散散的水果、蔬菜和碟碟叉叉的，似模似样。我站累了，便坐在一旁看着这一幕，千军万马的，很震撼，所以很容易想到许许多多的“人心和事物”，好象是已经很湮远的了。

其实也不是那么陈旧的，也不过是华文学会尚在筹备的时期；只是两年前吧了。

那个时候，人群也是热闹烘烘的，热闹得要叫人乱了阵脚。有的人静静地吃完炒粉或包点，马上就会腾出一个位子，给继续来的人。偶尔有一两个男士眯了笑脸，象很庄严的说：“我是来支持筹委会的”，所以摊子里卖剩的什么他们就点什么，临走时尚多付几毫钱或一块钱。当然也有人一坐下来便会侃侃的说：“多么难吃，那么干……什么？块半钱，那么贵……”。我们是恨痒痒的，块半钱，吃着良心，吃着我们的士气。

到华文学会摊位义务帮忙的工作人员，大都是旷课把时间在那里花去，从早上湖上生雾的时候，到晚上松林支撑夜静的凌晨，骑了车子穿过两边树林和耸立的山坡，冷风就拂面拢过来，一直过了红绿灯，走进两排树林立的相思林，士气尚很高涨的，因为“放下俗事去做伟大的事业”。明天又营营

的赶一程路去上硬性辅导课，答不上问题的时候总理由堂皇：「嘉年华文学学会摊位……」便不须再多解释。我的一位系友嗤之以鼻的对我说：「放着正经事不去做。」我听了很心寒。这样见仁见智的观点，在她口中却是那般不屑，让人听后心里扎实的伤痛了很久。

怎样子不叫人伤心呢？现在回想起来，工作人员是怎样子为筹备摊子去奔波劳碌；风驰电掣的骑上摩多在高速公路上奔驰，为的是四处要央人赞助一些食物或水果，全然罔视满天飞舞的尘烟和引面扑鼻的浓烟，生命的安危似乎是在华文学会重生才会变得有意义，才值得去担忧的。体会不到那种兴致勃勃中高崇情怀的人才会谜语那么一番话。应该好好忏悔一番。

我在嘉年华还没有开始的时候，看到阿旺、阿泉、阿王和阿熊登上工程系最高一层楼，选了最好的长桌，抬起来时有六十公斤重，转转折折蹒跚的扛下来；看到他们的汗水，渐渐的流下来，是一种热腾腾的见证。见证者有巍巍矗立的电子楼钟、惊险的石阶、草场小径，和小桥。那个时候莲花尚未开放起来，只是有些努力的结着蕾，湖面时有风过的涟漪，一波三重的。

我去摊位凑上一份的时刻，看到工作人员一下了课就匆匆的赶来，帮忙抹桌、弄食物、洗碗碟，把手洗得漂白，一片掌心。我也兴兴头头的去收碟

子、抹桌子。那时阳光金荧荧一片，让人感到是一大把的清静和豪爽。

下午的时候，听到有锣鼓冬仓冬仓的响起来，知道舞狮要开始了。我便随了人群去观赏，看到狮子跳上缸缘，灵巧的舞着，踏着脚步，扎实扎实的，叫人要激奋豪励了一番。

看完了，回去摊子，看到阿口准时来用晚餐。他是我见过最伟大的人，因为每天早晨、午餐、晚餐和宵夜他都会依时出现，大大碟的饭菜、炒粉和包点吃得津津有味。吃饱之后便滔滔不绝的说着筹委会怎样合作无间，怎样子的这样子，似模似样。末了，就拍拍屁股扬长而去。摊子里山叠的脏碗碟和肥皂水——「吹皱一湖春水，关卿底事？」所以他是我所见过最伟大的华文学会筹委会理事之一。

我一直以为那个时候，一定是没有竹丛的缘故，所以有了一两个俗气难耐的人，所以缺少某种情操和虚心有节的雅怀吧……

而这里的竹丛真的不乏雅意。

下午的时候，阳光煌煌的照下来。我们便把桌上搬上丛林里。那一个星期，整个的大学都是热气冲天的，到了下午阳光便斜照过来，所以真是「何可一日无此君」。

王子猷爱竹成癖，所至之处，必广植竹林以赏之。一次，子猷向友人借住空宅。他一搬去后，即命人于屋前屋后，大植竹子。有人问他：「临时借宿之所，何劳如此费事呢？」子猷吟啸一番，然后才指着竹子回答说：「何可一日无此君。」

竹林里有风吹着过来，修竹一竿先迎风轻舞，固然洒脱挺拔，然而而竹海一片，丛密排比的，且野趣盎然，生机无限，在天地间谱出一曲动听的旋律。

我置身竹间，在日光里边的竹里清凉，很爽适畅怀，便幻想着铺一席于千竿修篁中，二、三挚友，邀茶一壶，放怀畅谈，或对弈，或吟歌，俗意尽消。近午时，倚竹小眠，朦胧中是叶影织新梦，风声入林梢，蝉不嘶，鸟无语，惟流水穿石而相和。也许间中独坐幽篁里，弹琴复长啸，深林人不知，深林人不知。

这一次在华文学会隔邻的摊子是佛学会的。我偶而爱跑过去吃素食，嚼着奇妙的腐乳味香，夹住一些炸得脆得嚣张的腐皮，一层层卷在细根甘蔗枝上，放在油锅里浸炸，哗啦啦一片，掏起来看到真象一支肥硕的火腿，多奇妙可喜！

素食多用面筋弄出来的，所以吃的时候有吃山珍海味的奢华，吃起精华髓骨似的，却象没有一点内疚的感觉。

我有那么一次去佛屋，帮忙洗面筋，把一大团的面粉在水里洗呀洗，到头了只剩下弹性的筋，用手捏一下子就陷下去，一阵就悄悄又涨上来，很象在水中洗肥皂玩海棉，是一片童群的心海。

这一次阿菊告诉我，八打灵一间寺庙的善女替学会摊子洗面筋，弄素菜，洗了一大桶一大桶白得惊人的面粉水，和一堆小山起来的面筋，手掌浸得都脱了茧，直到凌晨，没有中断。我后来才知道她们都是义务的，是在嘉年华完毕的时候，阿菊和她们在摊子里拍手唱歌庆祝，告诉我的。我便感动了一阵，是一片慈怀的情绪，一片海，一片竹。

后来我去华文学会摊子，帮忙拉拉顾客或者抹抹桌子。文友会的人来的时候，谎言说我象小二。我却很乐，因为觉得「小二」这个名字相当中听，很有古意。

后来中文系书摊有个捏面粉公仔的把戏，还教人捏着玩。阿慧弄了一个过胖的叮当。面粉公仔师父捏了一尾鲤鱼和一个孙悟空，阿慧缓了回来插在竹枝上，五颜六彩的，煞是好看。孙行者擎手遮额，灵活的竖起一只脚辽望

，西天是否尚远？

摊子里有象孙大圣智谋的工作人员，象阿草，不知从那里弄来一大箩青梆梆的西瓜。我把它们切成方块，在上面铺了一层薄冰屑，白里带红，羡慕红娘。

有的中观中矩的，敦厚里有一些憨直。是沙僧。我想我有点象朱长老，因为除了阿林就是我最肥。幸亏，我还没有好色或懒做的彰名。也许，象八戒倒好过象唐三藏的优柔寡断吧。然而，三藏有一片慈悲情怀，淡定自若，举止那般神韵，俨然传神，很传统的。

那次孙悟空三打白骨精，唐三藏以为悟空滥杀无辜，悲愤之下对天下誓书休悟空为徒，泪潸潸。悟空这猴头临走也泪的吩咐师兄弟们好好照顾师父。如今我们也要离开马大，离开华文学会，难免也要象猴头般翻云腾雾之际担心师父的安危，惦挂一份牵绊的情愫。

而今嘉年华真的过去了。那个晚上我们提早收档，去坐风车，去中文系书摊高吟一曲，激动得快昏了头。而后我们把桌椅搬回三楼去。

我回去的时候又经过松林和小桥，回头看见幢幢的竹影和一片心灵。小桥下莲花已合掌。也许还会有风雨，然则莲竿尚壮，湖水尚深，莲藕丝根植

得尚挺吧！孙行者不用担心，纵然偶有夜雨来袭，尚有三千丝藕紧护相连，
和一片冰心。

一九八八年



采莲记

林云龙

「姑姑，不要下去了，水很深，采不着的，又危险，不要采了。」
「不，我一定要采着，不要怕，不会有事的！我是采来供奉观音大士，不会有危险的。」

姑姑啊！当年的你我，怎么如此不悟，妄想采莲，因为最美的一朵，一定是在最远的水中央，而且是出水的一瓣纯白，费一生泅泳也不可得。

这个圆形的莲花池，直径大概有三十呎，池中满种着的，只有红、白二色的莲花，而且每一朵都是翩翩出水，迎风而立；连团团的叶，也不屑爬伏在水面上，作那慵慵懒懒的样子，而是独茎撑立，顶一片宽阔的苍绿，吃风一吹，片片翻飞，映得水面上一池的潇洒清越；半枯或全枯的莲叶，默默垂

首，戴一中逍遥，更是一派名士风范，处处见风流。

真的是机缘遇合，这么一个莲花池，就座落在离我家不远的公园，因此姑姑常在傍晚带我到公园来溜达，我们几乎每天都尽可能抽出时间来逛一逛；自然的，我就熟悉起这公园来了。我可以告诉你，公园里的一柱柱夜灯会在什么时候亮起，昏红色的灯光会在亮了多久之后，转成耀目的橙黄色；在公园另一端大的一个鸚鵡笼里有多少只鸚鵡，那一只是落单了的——只因它的伴儿有一次被一只不知怎么走进笼里的野猫捉死了；公园旁有一条浊黄的河水，在落雨的季节，河水汹涌的卷过一段鹅卵石的浅滩，我可以告诉你怎么的扔石头，才能听到一声最响的「扑通」。我也可以告诉你，我曾从那一个秋千架上摔下来过；滑板的那一级是坏了好久，都没被修理好的。这一切一切，都成了我童稚的岁月中，难以磨灭的记忆，直到今日，也许是在赶课的途中，也许是在候车的夜晚，也许是在回乡的路上，蓦然回首，童年记忆会像雾一般的升起，但能微微触动我心弦，令我惆怅不已的，仍然是只有那莲花池。

姑姑和我在公园里逛倦了之后，总喜欢坐在莲花池前的石椅上，远远的看着池上一盏盏的红莲白莲，清风一阵阵的徐徐送来，空气中浮动着淡淡暗

香，间杂着一股几乎微不可闻，若有若无，由熟透了莲蓬中传来的幽幽涩味，似乎西风真的是由绿波间愁起。莲花池四周，流转着凉凉的秋意；我对莲的虔诚，对莲的幻想，就在这微寒的秋凉中，随着年岁的流逝，一点一滴的凝聚、成形，成一个纯白的情影；宽袍大袖，衣袂飘飘，穷吾一生，仍是可望不可即的。

有一天，我和姑姑坐在莲花池前的石椅上，不知怎地，两人的视线都被池畔的一株白莲吸引住了；那株白莲，高高的出水傲立，开得正是灿烂时候，每一叶白瓣，都恣情得舒展有姿，自然有一股幽冷芳洁，洒脱不羁的风韵，缓缓流露。纯白中一环青青的莲蓬，仿佛真的能立一尊观音，一尊晨妆未着，白袍乱挽，赤足踏莲的鱼篮观音，我是看得呆了，看得痴了，稚小的心灵，只想向这白莲下跪。

我正看得呆了，看得痴了的时候，姑姑竟折起裤脚，欲下水采莲。我吃了一惊，想劝阻也已来不及了，担心着池水的深浅；那朵白莲看似长在池畔，伸手可即，其实如真的要采，还真要涉水走一段距离，才采得着。姑姑不会游泳，平时是不敢下水的，今天为了家中观音大士像前一支洁白的供奉，竟贸然涉水了。

我稚小的心灵当时是非常害怕的，这莲花池也不知有多深，万一姑姑一失足，我怎么救得着；而且我始终觉得，妄想采这一支洁白的莲，是一种冒瀆，一定会受到惩罚的。因此看着姑姑一步一步的向水中走去，真是一步一惊，一迳的在池畔唤着姑姑回来，别执意要采了。

走了好几步，水已深上膝盖，但那白莲仍是遥遥的在水中央，可望不可及；姑姑也慌了，再加上我在池边焦急的叫唤，心中已打消了采那白莲的念头，想回转上岸来了。转身时，竟发觉身旁有一株怒放的红莲，顺手便将她采下，带上岸来。

这真是出乎我的意料，我只担心姑姑的安危，与那白莲的不可冒犯，压根儿没注意到还有这么一株红莲，也开得灿烂，也开得妩媚，但却少了一股芳洁，一股幽冷，是一种尘世的美。

于是，观音大士前的花瓶中供上了一株红莲，一室弥漫着淡淡的甜香，只不过却少了一些暗暗的幽意。

采莲后的每一天，我仍天天上公园去，家里看着瓶中一株红莲，公园里看着池中一株白莲，红莲白莲，恍如二世，冥远而不相通，相望而不相近。瓶中的红莲，第三天就开始凋残了，落下一神案的红瓣。池中的白莲，

在一星期后才开始萎谢，在一个多风的黄昏，我和姑姑坐在石椅上，看她一
叶叶的白瓣，被风吹撒在水面上，浮动着点点的白，随着水波轻荡；枝上，
只留下一个青青的莲蓬，窍窍心心，忘尽世间情。

星移月转，岁月用奇妙的手，把童稚从我脸上抹去，妆上了成长的种种
，然后又在滴漏中的沙点滴漏去时，我一脚踏入马大，看着马大池畔的红睡
莲，我只能默默无言，黯然神伤。

家乡的莲花，在我读初中时，被市政局派人连根拔除，连连花池也填平
了。此事之后，从初中到高中；从高中到先修班；从先修班到大学，我一直
无缘再睹出水白莲的风采，这也是为什么当看到马大的红睡莲时，我倍感神
伤，韶华如梭而过，梦中的白莲也一日沙复一日。

但在我心中，永远有一朵莲，高高的出水，披一身素袍，衣袖飘飘，兼
葭苍苍，白露为霜，宛在水中央的一朵，纵我费一生泅游，也不可得。

一九八七年

病中悟幻情

林云龙

我是阴历七月十五出生的，生在这么一个日子，似乎注定就有一种幽玄的味道。从佛家来说吧：这天是僧侣结夏修行的最后一日，众僧往见佛陀，报告修行进度，佛陀闻见弟子们勤修有进，因此生欢喜心；这样说来，那日奔到这滚滚红尘的一点精灵，便是沾着我佛欢喜心冉冉飞来的果，无量功德，迥向四方，当然，也迥向人间。不过，从世俗信仰来说，这天正是冥门大开，群鬼涌出的日子，会不会有那么一个积恨甚深、冤气难平的鬼，不愿再回那水潦火热，刀剑森罗的层层地狱，而逃至人间；或者有那么一缕荡失了路的幽魂，欲归无门，也只好无奈投胎。这一缕阴戾之气，卷入这十丈软红中，到底要负几个亲人深恩，累几个红粉多情，历尽尘劫，才再次挥泪轮迴？唉！我佛垂怜，观世音自在千手千眼，十方八道，苦海有岸，慈悲无边。

×

×

×

×

每一年的阴历七月，我就会心绪不宁，仿佛冥冥中有一股力量阴阴的扭蚀着我；灵台混浊，昏沌不明；常常半夜惊醒，无端端的热泪狂流，再也睡不着。中宵拥被独坐，看着一室的清冷，对窗的路灯，正正的照过来，投下半明半暗的幢幢光影；墙上的海报——CAT EYES LADY 静静的瞪着一双大眼，冷冷的望着我，心里像有只猫一下一下的在捉一张铁皮板，「吱拗呃呃……」的一声，铁皮板上开了五道细细的白指痕，「吱拗呃呃……」又是五道的白指痕，细细的，五道又五道，铁皮板全花了，天，也亮了。

虽然是心绪不宁，但日子还是一样要过，更何况最后一学年的功课本来就重，自己又不甘寂寞，活动多多，白天与夜晚匆匆忙忙的擦身而过，心——应该是全盲了。也是凑巧，马大中文系的文学双周正赶上了七月，我答应在《串串诗情》的节目中朗诵一首诗，当时怎么也料不到，那正是熬炼我灵魂的奏。

我选择了一首情诗，余光中诗集《莲的联想》中的《幻》是一个轮回了又轮回的爱情，千手观音也解不开的死结；我的心情就得以暂时歇息在这爱情上，避开心神忡忡的七月，避开酷热炎炎的长夏，避开楚楚叫魂的蝉鸣，

全心全意的投入诗的意境中，反复吟练，莲池畔「怔怔看莲，也让莲看」，整个下午，恋莲、醉莲、迷莲。

为了朗好诗中「千手观音」的那一段，我特地参考了佛经《大悲咒》，冒冒然地擅自学了书中密教的手印，将之化入我朗诵的诗中，表演出来。想不到这原来是一个大胆的因，无礼的冒渎，在在等待着菩萨当头棒喝的果。从背诵《幻》开始，晚晚都是难以成眠的辗转反侧，梦中的一朵白莲，立在波上，「仍漾漾，仍藻间流浪」。而酷热炎炎的长夏毕竟难逃，热浪逼威，感冒如网的撒过来，罩住了我；头痛发烧，全身发汗，虽然看了医生吃了药，但人还是脚步浮浮，而离开朗诵的日子，却只有两天。

焦急慌乱的人在闷热的晚上昏昏沉沉的睡去，飘飘忽忽的来到一座莲花池畔，惊觉一池都是高高出水的白莲，满心是感激的欣喜，「怔怔看莲……想田田之间，有一枝特别可怜。」冷不防转身一瞧，却见一个夜叉紧紧追来，才恍然觉悟自己是一个负伤的泳者，已泅泳了一整个夏天，筋疲力尽，被逮个正着。大惊失色的人，看着夜叉取出一枚戒指，牢牢的套在他的中指上，戒指越收越紧，那人痛澈心扉，不禁张口狂喊，心中悲伤莫名。刹时间，却见一朵白莲冲口而出，催灿晶莹，浮在空中，缓缓飘向莲花池里，婷婷立

住。那人顿时大澈大悟，灵台清明，无尘无垢；抬头一瞧，那有夜叉？只见空中立着一尊妙相庄严，千手千眼，广大圆满，无碍大悲心的菩萨。

我悚然惊醒，枕上的冷汗冰着我的后颈，一室仍是幽暗清冷，但我却心绪平和，悠然再梦；梦中有莲，梦中无莲，亦无碍我澄清透明。

朗诵那天，我感冒尚未痊愈，头仍微微发晕，但一上台，却浑然忘我，朗得心神畅快，心体舒泰，无牵无挂，纵然我恋莲、莲恋我，一点性灵依然通透。

后记：朗通过后，那人霍然痊愈，仍然爱莲，但已无碍心性，不过年年阴历七月，仍需我佛垂怜。

一九八八年

湖边的人和事

朱旭龙

下过一阵霪雨之后，湖上灰濛濛的一片。上完早课。我拎着课本，往土著银行走去。因离上班时间还有好些时候，又是霪雨初歇的清晨，於是顺道绕过一条小径，看晚间留下的露珠和晨起的湖在心中宽广开来。

以前读诗，或是看画，湖的形象就是：中央有座亭，倒影一座高高的塔，湖面轻烟袅袅升起，若现若隐，而诗人，以悠闲悠哉的心情，浪漫不羁的形象，在似幻似真的虚无缥缈的情景间落笔，肯定诗的形成。今早在湖边，矮矮的树开满浅紫色扇形的花，放眼湖面绽放一朵一朵的莲花，濛濛的雾，凉飒飒的风，还有浅浅的幽香，在这样的清晨，没有车声和人影，有的是满地泥泞和大自然接触，沿着小径走去有座桥，桥下涓涓流水，一下子似乎回到几千年前，诗的酝酿与成形的年代。

朝代的嬗递，就像时间和历史，重回这里，还未及驻足，第一学期又将

过去。早上上课，思绪总是不自主地绕着许许多多的人和事在运行。一些曾经熟悉和陌生的，快乐和不快乐，得到与失去的种种，在脑海里，挥也挥不去。日子真的过得很快，能够无忧无虑，在球场上尽情欢笑的一年似乎越走越远，而随着年龄的增长，对于能够随意挥霍的日子远离以及时间的飞逝更觉敏感与战栗。太阳在隔日升起和世界换了少许面貌的孤伤情绪，在二十四小时的颠簸和疲劳中，流成一首忧郁的诗，在晚间霓虹灯暗淡里，才能映出一份神伤。记得有一次我们背着呼啸的海潮声和黝暗的星光，成告诉我，中四初识我时好像是昨日的事，但真正回想起来却又那么遥远。

今早的课，讲堂疏疏落落地坐了一些学生，大概这是最后一天，同学们熬不住乡愁，纷纷提前回到半岛的各个角落。想起当年在半岛遥远的北方憧憬这座城的繁华与朴素，热闹与宁静的情怀，而如今在谷内，一座似乎与世隔绝的学府，写着的是一种悠闲紧凑的生活。

这里的确是一块清幽的园地，繁殖着美丽的理想与憧憬。无论在广场走廊，湖边，斜坡，草坪，讲堂，图书馆抑是树荫下，所获的是心智和思想的变化及成长。在这一块园地，值得我们去追求、衡量、思考、分析和探讨的课题实在太多太多，关于人性的本质，社会工作的意义，现实与理想的碰撞

以及价值观念的评审，在讲师和书本的薰陶下，常常引发我们去思考好多好的问题。记得前些时候我们谈起爱和不爱，决定与等待，理性和感性的问题，各人的看法和诠释都不同，而所持的观点将决定将来要走下去的路，人们来到这个世界就是要你亲自去体会和领悟一些东西和事务，人类也因此产生了思想和感情。

我继续在小径上踱步，也不知是不是已过了上班时间。这时阳光也筛了下来，映在湖面，形成美丽的倒影。我记得不久以前，似乎是三、四年前，两位经常在湖边谈心的朋友竟能把一批有着共同的爱好与理想，讲着相同的语言的人给联系起来，让方块字在彼此之间流传与感应。每次聚会过后，车子迎着冷清的晚风在街道上奔驰，而当我们在露天茶座吃喝谈天之余，在这座城的湖边，和两个人影，会否美丽成河山气壮，气势磅礴万千的一幅画？

一九八六年

一场恒久的期待

朱旭龙

多风的午后总是下着小雨。连续不断的阴雨绵绵。落在每一座学院，落在校园内的每个角落。密密麻麻针形般的雨丝，罔顾宇宙的伟大，自己的渺小，陆陆续续带来寒沁的凉意，让人感觉一个长长寒瑟瑟的冬季就要到来。

我时常站在文学院最高处，望向千里之外层层起伏的山峦，雨后隐隐约约慑人一般的神秘。白云炊烟在半山缭绕不去，轻烟茫茫在叠叠嶂峦中，一切都似幻似真起来。常常站在这里久久凝望，山的另一端是不是气势磅礴万千的河山气壮？是不是有我日夜思念的故乡？是不是一幅流水在小桥底下潺潺而过的风景？还是一线之隔，隔开南洋与平原？

随着旱季和雨季的更迭，我更懂得如何合理去诠释一些所谓的悲欢离合和不谋而合的际遇。我时常在午后多风的文学广场走廊，任意让思绪飘向遥远的地方，让我的情感毫无保留地流泻。记忆的远端，带给我若隐若现的印

象。是谁说的透过手掌的纹路能够预测未来！一抹调和的天蓝在一夕微雨之后可能变得那么深邃湮远，任谁也无法预测前方是一番怎样的景象。生命中的许多事，想来也是不可逆料的了。

一九八四年终，我经常赶一段三十多里的风尘到岛上的另一端。站在渡轮上放眼一望无际的海洋，从地平线上升起的船只，在视线的范畴之内进进出出，海浪一波未平一波，又起，马上弥补这个空缺。内心顿时涌起一股冲动，想把在风中独自思考的自己化成一抹调和的海蓝，奔流着颠沛流离的血液。海鸥低迴飞处，浪花飞溅，千潮起复千潮落，在多尘风雨中我曾经走过和驻留过，而日子在这来去之间无声无息地流逝了不少。

一切都安定下来，本以为从此就在社会庸庸俗俗的洪流中过一段浮浮沉沉的日子。没想到一旦大学录取通知书寄来，又要匆匆忙忙地收拾行李，赶着夜行快车，千里迢迢南下这陌生繁华的城市。脑子里顿时是一片空白，还有若有所失的感觉。大年二街熟悉的小贩叫卖声，河床边陈旧的冰淇淋档子，以及家乡所有的人和事从此就要在记忆中渐渐退隐。接踵而来的是要面对一群群陌生的面孔和体会一个全新的环境。

大一的生活总算朴素得可以。心灵空荡荡的去接受所有全新的事物。开

始时的陌生和莫名的紧张，在车站的一片珍重声中更使人觉得徬徨与失落。大概是还不能完全适应作为一名大学生的身份罢。车子向南开去，仅有的这条大道寂静得艰辛而孤独。八个小时之后，踏着的又是另一片祖国的土地。平时懒惯了的步履开始繁忙起来，中学时代武陵年少的志向现今还历历在目，多少的豪情壮志如今在这溽热的土地待我去贯激。日子仍旧击於一线年轻激情之中。谷内的钟声和好多不名的小径竟让我渐渐地熟悉起来。我倾力追寻一切全新的知识，随着年龄、阅历和接触面的增长，过去自以为是的种种，如今已再作另一番解释，以前努力追寻的答案，而今又再引发许多新的问题。日子在午后多风的文学广场走廊显得淡定，悠闲起来。

生命就是层层的变化，日子在现实与理想的边缘平衡而行。命运本是不可预知的，生活也会有低潮的时候。可是我们都不愿意让一颗年轻的心濒临在干枯的人世间。在最深的夜里，我经常翻出过去的诗和散文，让它走过一段一段的人生驿站。我试图把自己放逐到旷无一人的平原，要他认真地永远拥有自己。我不愿意生命是毫无起伏的延续，圣洁的灵魂应赋予最高的敬意。生命的真谛，必须要在起起落落的人世沧桑中才能彻底的领悟。

那是一九八六年中，我抛弃一切刻骨铭心的包袱奔向另一径途。文学广

场的风仍旧吹落许多细小的黄花。人们都说大学是社会的缩影，我很理性地体验三大民族共有跳动的脉搏。一种美的追求，一种对使命感所赋予的承诺。我认真读着报上一百级特黑的铅字，关于宗教、文化、教育、经济、政治、大选、民主以及种族两极化。我的情绪，随着报上的铅字膨胀，不能平静的心湖，波涛一拍一拍地冲击着，顿时涌起一股难言的悲怆。

遂忆起——一群群像蒲公英般飘荡无根身世悲惨的民族，当年随着南中国海的风向散落在这块土地上的每个角落，付出的血汗随地撒在这程风雨飘摇的道路。东北季候风的转向和断雁绝声中，一一都成了回不了家的旅人。任怨的岁月静静流去，黄河与长江的涛声渐行渐远，千山之外的故国河山与长城仍旧是千山之外的遥远。所谓故国河山，不禁使我心里隐隐创痛。在孤灯凄雨中，在紊乱苦难的年代，跋涉千里惊涛的儿女，从来不曾获得其亲生父母的翼护。我始终无法忘怀，每个朝代的决策都出自他们的无奈和政治斗争所困惑。我拒绝走一段长长的路，我害怕和原来的自己不期而遇的尴尬场面。一个有血有泪有灵的生命，一段段难以释怀的岁月，一层一层地撕出了鲜血淋漓。

几度物换星移，焦风椰雨和橡胶棕油见证了我们的开垦、建设、捍卫这块

土地的史实。而我的故乡，我的祖国永永远远都是马来西亚。我一直都是大马的子民。三年零八个月的抗日战争，以及三大民族共同争取摆脱殖民地统治成功，早已显示出我们对这块土地竭死效忠的贞洁情操。自从叶亚来开垦吉隆坡的史实被推翻，我们效忠的程度被置疑，虽然新的一代没有经过战火的洗礼，可是我们依旧面对苦难的岁月。我们都爱好和平，为何语言、宗教、肤色、生活习俗的不同，就会存有种族对立的情况？大学是社会的缩影，学生会选举成绩公布后，我从实验剧场走出来，低头思索新一代的种族两极化，国民团结以及国家民族文化认同的问题。我不禁想起在遥远的年代，在一个完全没有政治的年龄里，我们共同携手唱起「MALAYSI AKU」的激昂声音，没有你和我，大家永远保留一颗赤子之心，那是何等圣洁的情操。人类是何等的渺小，实验剧场喧闹的声音自远端隐隐传来，我无法认清本身处在一个怎样的社会里。无数飘雨的寒夜，面对孤灯的迷惑，我深深痛恨自己，在焦风椰雨的国度，作为一名所谓知识份子的无能。

而所谓的知识份子，今晨我自马大校园门口走过，中文系选修科的事件暴发另一场激烈的骂战。两批对峙的人马，一句句高度种族敏感性的字句在漫骂的空间传来飞去。手持纠察抗议的标语此起彼落，大学是座神圣的学府

，可是却培育罔顾其他种族尊严的不神圣口号，我逃过激动的人群，脑海中不断地盘问自己：「我爱祖国，祖国爱我吗？」

那是一九八七年就要结束的边缘日子，某个多风的午后，我拿着课本和笔记从图书馆走出来，情绪淡定，走在铺满一地花瓣的小路，亦走过了一段漫长且复杂的心路历程。我怀着一份宁静祥和的情愫，去感应迷失与醒悟的挣扎。三年的时光足使我转向另一程崎岖不平的路。在人海书海徜徉中，我已在生命的历史上走出一条深深的足迹。生命中的所有投注，在这座享誉亚洲学术界的研究中心所摄取的学问，我将一一回馈於民族国家。是无悔。一场恒久的期待。

一九八七年

颜如玉

杨锦龙

这雨，已泼辣霸道的下了好几个月，难免令人觉得日子是由雨水串起来的。老天爷仿佛跟谁约好了，每日下午三四点左右，雨水便夹着拚铃碰隆的雷声刷刷啦啦倾将下来。黄豆般的雨点，打在路人身上只是怨，打在小贩身上便是恨，咬牙切齿的恨。

今晚又下雨了，而且又是倾盆大雨。从图书馆赶回十七区，居然很有「归家」的感觉。雨中那激骨寒意，把房子衬托得异常温暖与温馨。我想，在这房子独居了半年多，跟它的感情，便是在这种情况下，不知不觉的滋长。多少个从试验室走出来的黄昏，多少个从图书馆踏出来的夜晚，都带着归心似箭的心情。那时，整个心怀意念只记挂着房里床边的书架，书架上摆着的书。

近两个月，我一星期内总有两天必需化六小时做试验，做试验时又得分

秒必争，所以每逢遇到这种日子，放学后便不想再碰笔记和课本了，心无旁骛的把整个晚上交给文学书籍。没做试验的日子，晚上便跑去图书馆。一旦从图书馆回来，觉得自己很能「自发自动」地念上几小时的课本笔记，更心安理得，拿起小说或散文就看看个痛快淋漓。

其实，也相当喜欢自己主修的化学，只是每当捧起课本，老爱感到是在执行任务，是在负一种责任，不如拿起文学书籍般随心所欲，且能不眠不休地看下去。就拿今天刚借到的「搜索者」来说吧，才看了一半，便深受感动，甚至打算一读再读了。

「一日不读书，面目可憎。」这话虽然有点夸张；但我是深信「腹有诗书气自华」的。而书对我的意义，又岂是三言两语就能打发得了呢。对于好书，我多半总是千言万语道不出内心的感受，只得把一切急於表达的托负给一个「好」字了。

一篇佳作除了能令我不能自己的喊数声好之外，还常常让我感到不知所措。像上回翻书时，乍然念到「张爱玲的小说也随处是散文，风吹到哪一页看哪一页，都可以独立成章……」登时教我在案头上拍了一掌在室中绕了一圈在窗前佇立了好一阵子。依然，依然无法平静心中那股言不尽说不完诉不

清的思绪。因为极想说的，竟在不设防的情形下被人抢先说了，还说得挺言简意赅呢。就有如高手过招，正当自己想发出最得意的一招时，却被对手先发制人的用了出来，且把时间扣得更准，把招势发得更漂亮，这怎不令人感到无奈及不知所措呢？故此，在痛定思痛后，更觉得自己该多看多想多学习了。

张爱玲说：「出名要乘早，迟了来不及了。」她到底是个有才情的人，然而，什么时候，杨某人才能写出令人艳才艳羨，甚至刮目相看的绝好文章呢？就算真是大器，也不好太晚成啊！

一九八八年

非蝶亦非梦

杨锦龙

有一种气味，介乎泥土和草香之间，总爱在雨后，於窗外飘浮游移，继而侵袭我的房间。

最近常下雨。

河水涨高了，井水更形冷冽。野草争着跟凤尾草比高低。鸽子有点失神，麻雀依然爱在电线上谱曲，而菊花，菊花在一旁默默无语。

雨季会给人一种错觉，往往教人对太阳产生怀疑。就算对着蓝得透明的天空，也免不了要猜测远方有云欲凝聚成雨，会一路淅淅沥沥地乘风而来。太阳仿佛失去了信心，老是提不起劲，难得露露脸，又急急忙忙地躲起来。在雨声盈耳的日子，在日影淡淡人懒懒的日子，偶而会想起你的来信，想起信中提到的事情。

直至有一日醒来，惊见一洗蓝天，阳光把云雾推开，把怀疑把猜测毫不

留情地一手推开。我想，该是回信给你的时候了。

几朝风雨后，是否还能听到鸽子的啁啾？鸽子是重要的，因为它象征和平。鸽子仿佛总爱在教堂前广场上成群结队地昂首阔步，於钟声响时骤然飞起，你正以为它们受钟声所扰时，它们却大刺刺地向钟楼飞去，然后又哗然飞回广场，什么事都没发生过般地继续昂首阔步。对鸽子的印象，大约如此。

当然，和平也是重要的，在燃烧着熊熊战火的地方更其重要，这道理非常简单，似乎没什么难懂，但懂得一些道理与实行那些道理也似乎是两码子事，这且不提。

那日清晨展读你的来信，你说你不喜欢鸽子，更不能由於它象征和平就减少你对它的不喜欢。我倒觉得鸽子挺无辜的。节日时，它们被捉去关进笼子里，於欢呼声、喝采声、掌声或炮声后，又被放了，在蓝天下抢飞。鸽子倘若自知，定会对人类感到很费解。

你还告诉我从黄昏的街头踉踉凉凉地回到既熟悉又陌生的家，有点寂寞。你说在异乡形单影只，被功课紧追得只能赶作业而无暇思考其他问题的感觉，不叫寂寞该叫什么？既熟悉又陌生的感觉我懂，也曾领略过，踉踉凉凉

四个字就挺抽象，颇难把握。於是，在一场雨后，同样是黄昏，打算一个人上街走走。约是正逢假日，又是白日依山尽的时分，街上静寂无人，只有几只狗躺在湿漉漉的路上。有一只小狗见我走过，许是无聊，居然兴致勃勃地跟我走完整条街，后来大概发觉如此尾随着我最终也是无聊，便兴趣索然地放弃，被一堆垃圾吸引去了。直至抵达家门，依然没能把踉踉凉凉这四个字具体化。

而寂寞，寂寞在某些时候是重要的，它让你面对另一个自己，甚至思考一些问题。你来信不是问我，当超越了做梦的年龄却无法把梦放弃该怎么办？寂寞时，我们就是爱想这类问题。成长虽然痛苦，拒绝成长却更痛苦。有人曾说：生命是一件华丽的袍子，爬满了蚤子。乍听时，只觉整身都起了鸡皮疙瘩，不知道该穿抑是不该穿？再细想，又发现仿佛早已有人替我们做了选择。也许妥当地处理寂寞，是成长的一大课题吧；也许不是不能没有梦，但梦该跟着我们成长。对于你的问题，能想到的唯有这些也许罢了。我知道你知道我不是个老气横秋的人。如此，则这也不该多提了。

什么都不提，这封信就无从写下去。就提提前日跟钟他们到山中去那回事吧。我、钟、阿奎及猫猫，一车四人於上午十时出发，穿过闹区，驶进一

个我已把其名字给忘掉的乡村，问过两次路后，三弯两拐，便让一丛绿给迎进怀里。

像往常一样，我们在河边树荫下或坐或躺，有一搭没一搭地聊天。白花的阳光像一群嬉笑的孩子，在各种各样的绿里玩做迷藏，风最捣蛋，总爱泄露他们躲藏的地方。一只蜻蜓也在有一搭没一搭地跟河水聊天，或者在告诉河流一些关于绿色的童话也未可知。

「房东太太待我很好，常常煮汤给我喝。」钟很幸兴地说。

「她有没有女儿？」猫猫眨眨眼，不怀好意地眯钟一眼。

「追女孩子，I BELIEVE IN SENDING FLOWERS。」阿奎忽然转变话题。

「AH—I BELIEVE IN RECEIVING FLOWERS。」除猫猫

，还有谁那么调皮。

「你怎么老爱看Y的诗？」

「主要是因为他在诗中把声调处理得很好。你总看过话剧吧？那种在舞台上，亮晃晃的灯光下摆着几件家具，桌上甚至放着插满玫瑰花的花瓶，你正感到温馨时，突然间从幕后传来一阵阵渐急渐响亮的鼓声，看Y的诗，时

不时会给我这种震撼。」

「看诗也讲这么多道理？」阿奎有点不以为然。

「看不懂诗的少出声。」猫猫毫不留情。

「谁说我不懂？哼！子非鱼，安知鱼之乐？」

「子非我，安知我不知鱼之乐？」

到底是读中文系的，没讲上几句话又「庄」起来了。其实阿奎是不怀好意的，引猫猫谈起鱼后，便取笑他爱吃鱼如命是众所周知的，故此得猫猫此雅号。逗得猫猫把脸一沉，恶狠狠地扫我们一眼，我们便知道大事不妙，三十六着走为上着。就这样，我们开始在树林中嬉笑追逐，一如阳光像孩子般在不同的绿里玩做迷藏。笑着、追着，忽然间猫猫「咦」了一声，我朝她望的方向看过去，也差点「咦」了一声。发现到我们有如置身在一个倒放着的万花筒里，一个以绿为主色的万花筒。擎天的树木，葱葱鬱鬱。树叶把蓝天剪碎、把阳光把风悉悉嗦嗦地剪碎。那一刻才了解，古人以树木代表成长是有所本的。

那日，我们於傍晚时分到家，猫猫与钟还去赶九点半那场「警察故事」。独自一人于房中，猜想方才一定下过一阵雨，因为有一种气味，介乎泥土

与草香之间，在窗外飘乎游移，继而侵袭我的房间，教人非常自觉地感到房
子的存在与空寂。摸摸案上几种诗集，翻翻你的来信，想想山中的经历，那
种心情无以名之，就暂且借用你「踽踽凉凉」那四字吧。

一九八九年



后记

程可欣

马大文友会要出书，是我们兴高采烈地嚷了许久的事，结果当十一人的稿件相片资料都齐集，可以动工时，半年已过去。文友会绝不止我们十一人，然而这十一人的感情却特别好，除了以文会友，也以心互爱，四年来的喜喜怒怒，风雨和阳光，实在不是外人所能了解的。于是我们借文友会之名，出版这合集，一方面交出作品，一方面纪念这几年来的一段情谊。

「舒卷有余情」取自李清照的词，除了让人感觉那份湮远却不灭的感情，也贴切的反映了我们的心情。有一天，当我们都老去，翻开这本书，必定想起这曾经年轻的日子，想起其他十人，不知此刻在天地哪一方？因此书的第一辑「叶叶心心」收录了一些资料、相片和有关文友会的文章；为了让读者了解文友会，也为了纪念。

第二辑「舒卷有余情」才是重头戏，为了表示我们对文学创作的认真，这一辑设计简朴，不要花巧，以真正的文字面对读者。散文创作是文友会中

每个人都从事的，比起诗和小说，这热闹得多。其实写好散文，也是从事文学创作的基本条件，在这方面，我们除了互相研究互相激励，也互相竞争，希望与其他人一比高下。文友会十一人，每个人的散文都有其长处，有的内容深入，有的技巧纯熟，有的则语言文字如行云流水。当然我们也有不足的地方，以他人之长补自己之短，是我们十一人共有的信念，我们会努力改进。

在这本集子里，最让我们欣慰的是大部份人都交出长篇散文。对于一个有心的散文作者，一千几百字是不够的，写好一篇长散文，才是他们的目标。此外，我们这次交出的散文，多数是大学期间的作品，因此描绘马大景色的文字屡屡出现，读者若细心拼凑起来，也许可一睹整个校园的风采。我们更希望读者能走入文中，与我们同喜同乐，这样才能达到共鸣的境界。

毕业之后就仿佛是咫尺天涯，大家都为前途奔波忙碌，见面的时间也少了。然而我相信，有了这本书，我们不会忘记那段以文学为生命重镇的日子，也不会轻易放弃文学。

「叶叶心心，舒卷有余情」，我们十一人必定如此，希望读者也如此。
谨为记。

一九八九年五月十日

我們
向您推荐

飛躍馬大校園

作者：葉寧



葉寧在馬大成長，也在馬大發出耀眼的光芒。

她寫下了成長的點點滴滴，有青翠的奔放，也有艷麗的圓熟，從字里行間，可以看到一個充滿陽光的女孩奔向我們……

葉寧寫馬大校園，其實寫的是一個年輕的生命，奔放的形象破紙而出，吸引了許多年輕的心，成了他們的偶像。

不必認識葉寧，你可以從她的文字里看到一個活生生的葉寧。

本書附上校園漫畫10幀，絕對精彩

本社經已出版

SPM華文

編撰：蘇金柳榮譽文學士
國家公共行政學院語文講師

●本書內容

試卷一：作文範例 **50** 篇

應用文範例 **38** 篇

試卷二：長文縮短、理解題、翻譯、造句、填充、改正。

往年試題分析：一九六九年到一九八六年的考試題目分析，包括模範答案。

●本書特點

1. 我國第一部編析卷一與卷二的參考書
2. 專為 SPM 華文考生編撰
3. 適合教員作為教材
4. 獨家收入自六八年以來的試題
5. 對考試範疇及應考要點作詳盡的分析
6. 提供具份量的練習題，供平素練習
7. 使你滿懷信心踏入考場

全書280頁，定價M \$ 6.50

歡迎郵購，集體郵購20本以上可獲10%折扣。

●郵購方法：

用 Money Order 或支票（劃綫）代替書款，

寄至：SYARIKAT SASRIA

7, Jalan Chempaka, Taman P. Ramlee,
Setapak, 53000 Kuala Lumpur.



文采丛书 ⑦

舒卷有余情

- 主编：程可欣
- 封面、内页设计：李惠贤
- 出版者：文采出版社

SYARIKAT SASRIA
7, Jalan Chempaka, Taman P. Ramlee,
Setapak, 530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 印刷：益新印务有限公司

PERCETAKAN ADVANCO SDN BHD
23, Jalan Segambut Selatan,
51200 Kuala Lumpur.
Tel: 6269211, 6263206.

- 第一版：一九八九年五月
- 定价：马币五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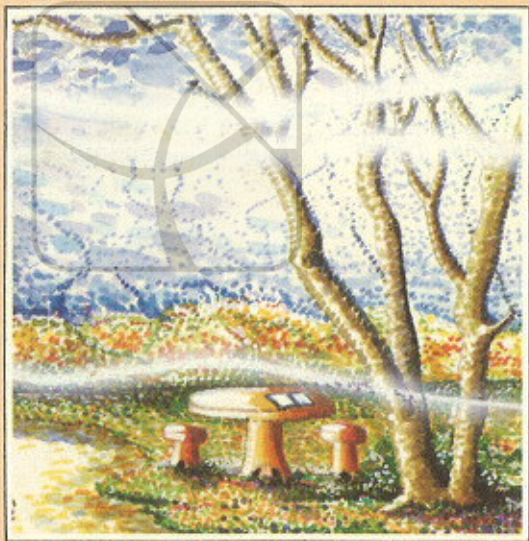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缺页，破损，装订错误，请寄回更换。)



马大文友会散文展

舒卷有余情



Published in
Malaysia
MS 5.00